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备考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备考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页码
审计报告	1 - 2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止2015年3月31日 止3个月期间备考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 - 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4 - 120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5)第 1550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境集团”)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以下简称“编制基础”)编制的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由环境集团管理层按照编制基础编制。

编制和列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环境集团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和列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编制基础编制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 以获取有关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 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 注册会计师考虑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以及评价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5)第 1550 号
(第二页, 共二页)

我们认为, 上述环境集团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我们提醒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使用者关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对编制基础的说明。本报告仅供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及分立上市而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申请文件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肖峰

中国·上海市
2015年8月24日

注册会计师
秦洁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资产	附注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565,480,393.75	744,512,481.06	755,807,578.69	502,801,092.45
应收票据		-	-	200,000.00	-
应收账款	六(2)	263,242,166.99	175,594,042.24	128,392,460.95	83,483,969.90
预付款项	六(4)	107,630,542.94	93,896,478.26	62,964,154.36	270,856,108.38
应收利息		1,867,955.55	1,562,458.33	1,534,122.22	1,018,190.27
其他应收款	六(3)	75,258,710.02	61,851,148.87	97,837,410.59	117,315,647.17
存货	六(5)	69,162,116.57	115,402,294.14	82,435,548.96	94,429,843.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六(8)(16)	745,025,364.18	739,510,366.03	85,635,474.51	77,714,753.79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166,755,267.84	230,927,745.23	189,149,940.56	69,156,508.83
流动资产合计		1,994,422,517.84	2,163,257,014.16	1,403,956,690.84	1,216,776,114.0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7)	32,000,000.00	32,000,000.00	32,000,000.00	34,104,892.02
长期应收款	六(8)	4,041,577,271.96	3,710,128,285.84	2,473,662,683.13	2,023,036,167.53
长期股权投资	六(9)	119,190,949.11	118,978,985.08	126,771,726.66	126,673,373.53
投资性房地产	六(10)	12,125,866.24	12,287,091.91	12,931,994.59	8,224,075.96
固定资产	六(11)	385,816,457.33	395,829,413.44	435,580,100.78	449,078,701.88
在建工程	六(12)	23,076,534.49	19,643,873.92	31,751,174.10	9,062,940.92
工程物资		-	-	45,291.12	-
无形资产	六(13)(a)	3,329,072,282.52	3,353,493,822.96	3,147,726,633.09	3,011,769,899.53
开发支出	六(13)(b)	1,078,460.39	1,040,960.39	776,809.47	646,809.47
长期待摊费用	六(14)	222,952.86	306,510.87	640,742.91	2,707,300.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5)	9,549,634.44	11,249,095.02	6,125,278.52	7,496,614.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6)	24,000,000.00	24,000,000.00	645,000,000.00	515,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77,710,409.34	7,678,958,039.43	6,913,012,434.37	6,187,800,775.62
资产总计		9,972,132,927.18	9,842,215,053.59	8,316,969,125.21	7,404,576,889.67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8)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5,150,000.00	225,351,480.75
应付账款	六(19)	677,117,595.24	729,824,145.84	493,768,666.32	381,561,932.98
预收款项	六(20)	198,036,813.78	261,578,597.85	100,636,275.18	28,871,851.09
应付职工薪酬	六(21)	17,469,599.77	34,908,029.13	17,706,329.04	16,998,856.88
应交税费	六(22)	70,397,590.43	87,042,283.89	52,650,688.36	34,962,284.85
应付利息	六(23)	15,231,323.23	22,547,450.58	22,246,951.58	22,047,832.62
应付股利	六(24)	5,044,275.33	5,262,144.26	5,491,085.19	310,000.00
其他应付款	六(25)	63,759,488.28	68,528,530.40	63,177,945.64	57,014,627.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6)	524,382,620.67	230,267,699.49	179,224,991.11	186,629,592.31
流动负债合计		1,621,439,306.73	1,489,958,881.44	1,140,052,932.42	953,748,459.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27)	1,981,945,273.33	1,783,609,240.36	1,364,862,305.26	1,544,399,728.25
应付债券	六(28)	396,448,866.71	695,067,898.48	692,988,852.69	691,026,652.55
长期应付款	六(29)	17,868,848.00	20,079,679.00	31,992,396.00	41,259,513.00
预计负债	六(30)	172,773,924.42	169,935,415.73	211,687,453.04	179,326,622.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5)	67,763,680.40	65,202,962.29	62,377,094.10	66,428,643.08
递延收益	六(31)	714,571,193.41	716,304,252.86	261,078,255.79	187,103,403.81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51,371,786.27	3,450,199,448.72	2,624,986,356.88	2,709,544,562.89
负债合计		4,972,811,093.00	4,940,158,330.16	3,765,039,289.30	3,663,293,021.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实收资本	三(2)	702,543,884.00	2,560,000,000.00	1,280,000,000.00	1,280,000,000.00
资本公积		2,967,114,038.23	408,147,832.20	1,688,729,511.21	1,123,754,023.45
盈余公积		-	98,675,586.26	96,465,101.62	81,710,031.59
未分配利润		513,597,509.42	1,035,615,348.32	752,965,359.66	594,370,932.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83,255,431.65	4,102,438,766.78	3,818,159,972.49	3,079,834,987.22
少数股东权益		816,066,402.53	799,617,956.65	733,769,863.42	661,448,880.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99,321,834.18	4,902,056,723.43	4,551,929,835.91	3,741,283,867.7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9,972,132,927.18	9,842,215,053.59	8,316,969,125.21	7,404,576,889.6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1 页至第 120 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董事长：颜晓斐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赵爱华

财务总监：彭小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蓉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利润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附注				
一、营业收入	六(32)	359,348,183.63	1,501,168,266.71	1,634,579,382.12	1,691,881,291.36
减: 营业成本	六(32)	(190,601,871.97)	(861,600,510.15)	(1,195,292,626.20)	(1,310,653,606.15)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33)	(3,103,745.40)	(13,366,199.49)	(12,625,990.20)	(7,192,580.59)
销售费用	六(34)	-	-	(1,993,374.25)	(3,987,346.86)
管理费用	六(35)	(38,580,643.17)	(158,742,992.19)	(147,005,752.87)	(124,613,275.98)
财务费用 - 净额	六(36)	(35,835,741.98)	(139,228,109.10)	(140,179,945.39)	(139,517,698.27)
资产减值(损失)/收益	六(39)	-	(4,820,657.05)	421,760.54	(31,590,619.26)
加: 投资收益	六(38)	11,909,068.15	48,618,528.36	104,461,617.27	35,954,158.29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		211,964.03	(3,322,610.53)	6,436,180.16	3,326,729.53
二、营业利润		103,135,249.26	372,028,327.09	242,365,071.02	110,280,322.54
加: 营业外收入	六(40)	13,348,539.20	73,939,253.07	78,608,935.78	68,342,592.9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23,598.62	638,290.55	257,223.67
减: 营业外支出	六(41)	(1,040,000.00)	(7,865,872.90)	(13,667,350.47)	(1,098,338.36)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2,689,025.98)	(1,136,196.79)	(979,779.87)
三、利润总额		115,443,788.46	438,101,707.26	307,306,656.33	177,524,577.10
减: 所得税费用	六(42)	(18,178,677.71)	(56,725,588.65)	(41,443,097.66)	(58,531,366.85)
四、净利润		97,265,110.75	381,376,118.61	265,863,558.67	118,993,210.25
其中: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亏损)		-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816,664.87	298,116,375.59	202,715,298.90	70,515,163.29
- 少数股东损益		16,448,445.88	83,259,743.02	63,148,259.77	48,478,046.9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97,265,110.75	381,376,118.61	265,863,558.67	118,993,210.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0,816,664.87	298,116,375.59	202,715,298.90	70,515,163.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448,445.88	83,259,743.02	63,148,259.77	48,478,046.96
七、每股收益	六(43)	0.12	0.42	0.29	0.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本次重组的各方基本情况

(1)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环境集团”)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注册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于2004年6月28日在上海市注册成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10000000087196。

2009年3月23日，本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项目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招商。2009年8月4日，本公司之母公司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投控股”)和美国惠民公司全资子公司 WHEELABRATOR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签订合作合同。根据上海市商务委员会2010年1月25日出具的《关于转发〈商务部关于同意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的通知》(沪商外资批[2010]210号)，商务部同意城投控股将本公司40%股份转让予 WHEELABRATOR CHINA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于2010年3月17日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成为一家中外合资企业。

2014年2月25日，经上海市商务委员会出具的《市商务委关于同意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外方股权转让并变更为内资企业的批复》(沪商外资批[2014]539号)的批准，WHEELABRATOR CHINA HOLDINGS, LIMITED 将其持有的本公司40%股份转让予城投控股。于2014年3月14日，该股权转让交易完成，本公司获得更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权交易完成后，城投控股持有本公司100%股权。于2014年8月1日，本公司完成对同为城投控股100%之子公司上海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境投资”)的吸收合并，本公司获得环境投资的所有资产，并承继所有债权及债务，原环境投资的业务由本公司继续开展，环境投资解散。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范围包括环境科技和产品开发，环境及市政工程项目投资、设计、建设(凭相关资质证书开展业务活动)，投资咨询和营运管理，土壤修复，环卫设施设备的检查、修理、维护与管理，资源综合利用开发，卫生填埋处置，及其他相关咨询业务，城市污水处理等环保项目和其他市政基础设施的投资、经营、管理及相关的咨询服务、财务顾问等业务。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城投控股，最终控股母公司为上海市城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城投”)。于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城投控股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均为60%；于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城投控股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均为100%。

(2) 城投控股

城投控股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2年7月21日经上海市建设委员会“沪建经(92)第657号”文批准，由上海市自来水公司水源厂和月浦水厂长江引水部分组成并改制而成的股份制企业，并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000000011872。城投控股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于1993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总部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吴淞路130号。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本次重组的各方基本情况(续)

(2) 城投控股(续)

于2015年3月31日，重组交易完成前城投控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987,523,518元，股本总数2,987,523,518股。城投控股股票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元。

上海城投为城投控股的母公司和最终母公司。于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上海城投对城投控股的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均为55.61%；于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上海城投对城投控股的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均为45.61%。

城投控股及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实业投资、机电设备制造与安装，技术开发咨询及服务，饮用水及设备，饮用水工程安装及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环境及市政工程项目投资、环境科技产品开发，环境及市政工程设计、建设，投资咨询，营运管理，资源综合利用开发，卫生填埋处理，项目承包及设计。

(3)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晨投资”)前身为上海金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泰股份”)，经批准于1995年7月28日以发行80,000,000股人民币特种股票——“B”股募集方式成立，并于1995年7月30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为一家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2002年，阳晨投资进行了资产重组，将原有主要业务及相应的大部分资产和负债分别转让予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和上海金泰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泰机械公司”)，并向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收购污水处理业务及其所属龙华水质净化厂、长桥水质净化厂和闵行水质净化厂与污水处理相关的固定资产和土地使用权。资产重组后，阳晨投资于2003年1月1日起开始正式经营新业务，主营业务范围变更为城市污水处理等环保项目和其他市政基础设施的投资、经营、管理及相关的咨询服务、财务顾问等业务。经批准，于2003年2月14日阳晨投资变更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名称变更为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10000400119570(市局)。

根据2003年股东大会决议，阳晨投资以2003年12月31日总股本185,3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赠2股，共计转增37,060,000股，人民币37,060,000元，并于2004年度实施。根据2006年股东大会决议，阳晨投资又以2005年12月31日总股本222,36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红股1股，共计转增22,236,000股，人民币22,360,000.00元，并于2006年度实施。两次转增后，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增至人民币244,596,000元。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本次重组的各方基本情况(续)

(3)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续)

2011年10月9日，阳晨投资收到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函》同意将国资公司所持有的阳晨投资总股本的56.83%共138,996,000股股份无偿划转予上海城投。2012年2月8日上海城投签署《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2月24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70号《关于核准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公告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本次国有股权划转完成后，阳晨投资总股本仍为244,596,000股，国资公司不再持有阳晨投资股份，上海城投持有阳晨投资股份138,996,000股，成为其控股股东。2012年8月17日完成公司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手续。于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上海城投对阳晨投资的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均为56.83%。

于2015年3月31日，阳晨投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44,596,000元，股本总数为244,596,000股。阳晨投资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桂箐路2号，组织形式为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总部地址为上海市吴淞路130号16楼1602、1603室。阳晨投资经营范围为城市污水处理等环保项目和其他市政基础设施的投资、经营、管理及相关的咨询服务、财务顾问等业务，业务性质为污水处理等。

二 交易方案

(1) 本次重组方案概要

城投控股拟实施以换股吸收合并阳晨投资及分立上市的交易方案。该交易预案已于2015年6月18日分别经城投控股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阳晨投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重组方案详情如下：城投控股向阳晨投资全体股东发行A股普通股股份，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阳晨投资(以下简称“本次合并”)，本公司将承继及承接阳晨投资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城投控股A股股份将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作为本次合并的被合并方，阳晨投资将终止B股上市并注销法人资格。紧接本次合并生效实施后，本公司(包括因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由本公司承继和承接的原阳晨投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等)计划以存续分立的方式实施分立(以下简称“本次分立”)。作为本次分立的存续方，城投控股(存续方)继续运营房地产资产和业务以及其他股权投资业务；作为本次分立的分立方，环境集团(分立方)的全部股权由城投控股届时全体股东按持股比例取得及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申请其股份在上交所上市(以下简称“分立上市”)。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交易方案(续)

(2) 本次合并的换股价格和换股比例

综合考虑历史股价、经营业绩、市值规模以及可比公司股价等因素，经公平协商，最终确定城投控股的换股价格为15.50元/股，阳晨投资的换股价格为2.522美元/股。

根据上述换股价格，阳晨投资与城投控股的换股比例为1:1，即每1股阳晨投资B股股票可以换得1股城投控股A股股票。从而，城投控股因本次换股吸收合并而发行的股份数量为244,596,000股，将全部用于换股吸收合并阳晨投资全体股东持有的全部股权共计244,596,000股。

(3) 本次分立中存续方及分立方的股本设置

本次分立将以2015年3月31日城投控股的总股本加上换股吸收合并阳晨投资所发行的股本之和即3,232,119,518股为基础，按照2015年3月31日存续方和分立方经审计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金额，按比例确定存续方和分立方的股本。本次合并完成后城投控股于2015年3月31日的总股本将等于原城投控股和阳晨投资的股本之和。本次分立完成后，城投控股(存续方)的股本与环境集团(分立方)的股本之和等于本次分立前(本次合并完成后)城投控股的股本，即城投控股(存续方)和环境集团(分立方)的股本分别为2,529,575,634股和702,543,884股，每股面值1元。

三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本次分立完成后的新集团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合称经扩大集团(包含环境集团及其子公司、阳晨投资及其子公司)。

由于阳晨投资于2012年2月由国资公司无偿划拨予上海城投(附注一(3))，故城投控股换股吸收合并阳晨投资按照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处理。

(2) 环境集团2012年度、2013年度财务报表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德师报(审)字(13)第P0102号，德师报(审)字(14)第P0248号的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环境集团2014年度的财务报表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5)第24119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

阳晨投资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以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的财务报表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众会字(2015)第5314号的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假设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及本次分立已于2012年1月1日完成，依据本次换股吸收合并以及分立完成后的股权架构，以环境集团及阳晨投资经审计的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以下简称“本财务报表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并按照下述假设进行调整后编制。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续)

- (i) 环境集团取得的阳晨投资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产和负债，按照2012年1月1日根据环境集团会计政策对阳晨投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后的原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与阳晨投资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及往来余额均予以抵销。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上述调整于2012年1月1日即已发生。
- (ii) 经扩大集团从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按照附注二(3)所确定的股数和每股面值，参照有限责任公司按照账面净资产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将母公司的净资产按账面价值折算为股本，原净资产账面价值扣除新股本金额的差额确认为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假设经扩大集团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时点为2015年3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的实收资本仍按照原有限责任公司的历史财务数据进行列报，即等于本公司的实收资本。合并阳晨投资的净资产的金额增加资本公积，并从资本公积中还原以前年度阳晨投资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未分配利润和盈余公积等其他所有者权益项目。于2015年3月31日，按照附注二(3)所述的方法确定的经扩大集团净资产折股比例为21.7363%，据此计算出经扩大集团的股本为702,543,884元，本公司其他权益科目折算为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 (iii) 备考合并利润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代表归属于重组前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与归属于重组前阳晨投资股东的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的合计，备考合并利润表中的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为既不归属于重组前本公司股东也不归属于重组前阳晨投资股东的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
- (iv)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考虑换股吸收合并及分立上市过程中可能产生的税费及发生的其他交易成本。
- (3) 基于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特定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列示本财务报表期间经扩大集团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和合并经营成果，未列示备考公司财务报表及其相关附注。本公司管理层认为，相关期间的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对作为特定用途的本备考财务报表的使用者无实质意义，因此，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并未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同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列示与上述备考编制基础相关的有限备考合并附注，未具体披露与本次重组交易无关，且已在城投控股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止2015年3月31日止三个月期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中充分披露过的企业合并的详细信息，亦未披露分部报告、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公允价值以及资本管理等相关信息。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续)

(4) 由于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及分立上市方案尚待城投控股及阳晨投资董事会、城投控股及阳晨投资股东大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商务部门、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以及任何其他对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及分立上市具有审批、审核等权限的国家机关、机构或部门的必要批准、核准、同意, 如最终经批准或核准的换股吸收合并及分立上市方案, 包括城投控股和阳晨投资的换股价格等都可能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所采用的假设存在差异, 相关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都将在换股吸收合并及分立上市完成后实际入账时作出相应调整。

(5) 固有限制

除上述附注三(2)中所述的调整外,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考虑其他可能与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及分立上市相关的事项的影响。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假设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换股吸收合并及分立已于2012年1月1日完成而形成的架构按照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其编制基础具有某些能影响信息可靠性的固有限制, 未必真实反映如果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及分立于2012年1月1日完成情况下经扩大集团于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的经营成果。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8月24日批准报出, 仅供城投控股换股吸收合并阳晨投资及分立上市(以下简称“本次重组”)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申请文件使用。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经扩大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四(8))、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四(9))、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四(12)、(15))、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四(21))、建造移交经营方式(“BOT”)相关会计处理(附注四(15)、(21))等。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4)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经扩大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经扩大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经扩大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经扩大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12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经扩大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确认和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经扩大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经扩大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经扩大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经扩大集团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经扩大集团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i) 金融资产减值(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经扩大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经扩大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经扩大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及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负债(续)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经扩大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经扩大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经扩大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标准为：单项金额超过 1,000,000.00 元的非关联方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应收款项(续)

(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一	所有关联方客户
组合二	所有第三方客户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组合一	根据实际损失率确定
组合二	根据实际损失率确定

(c)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经扩大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9)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已完工尚未结算的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或先进先出法进行核算。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存货(续)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经扩大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采用分次摊销法或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1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经扩大集团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为经扩大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经扩大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经扩大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经扩大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经扩大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经扩大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经扩大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17))。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经扩大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扩大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房屋及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 50 年	5%	1.90% - 4.75%
土地使用权	50 年	0%	2.0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17))。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填埋库区、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经扩大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经扩大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年	3%至10%	2.25%至4.85%
机器设备	5-10年	3%至10%	9.00%至19.40%
运输工具	5-10年	3%至10%	9.00%至19.40%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5-10年	3%至10%	9.00%至19.40%
填埋库区	4-6.5年	-	15.38%至25.0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17))。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固定资产(续)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17))。

(14)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5)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软件等，以成本计量。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30-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无形资产(续)

(b) 特许经营权

经扩大集团下属项目公司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污水处理、垃圾焚烧、垃圾填埋以及中转运输等公共基础设施业务，经扩大集团从国家行政部门获取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参与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在特许经营权期满后，经扩大集团需要将有关基础设施移交还国家行政部门。

若经扩大集团未实际提供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设发包给其他方，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基础设施建成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14 号-收入》确认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

若经扩大集团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或在经扩大集团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合同授予方按照合同规定负责将有关差价补偿给经扩大集团的，经扩大集团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处理(附注四(7))；经扩大集团确认的金融资产，在其存续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定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若合同规定经扩大集团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经扩大集团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该无形资产在从事经营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按照合同规定，经扩大集团将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状态而预计将发生的支出，确认为预计负债(附注四(20))。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无形资产(续)

(d) 研究与开发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为研究环保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环保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环保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已批准环保生产工艺开发的预算；
- 已有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环保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环保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以及环保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e)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17))。

(1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7)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及长期待摊费用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长期资产减值(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经扩大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和离职后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等。经扩大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经扩大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经扩大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经扩大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经扩大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扩大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经扩大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董事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0)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经扩大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经扩大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经扩大集团；
- (3) 该义务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1)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经扩大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经扩大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a) 提供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收入

对于以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经扩大集团于项目建造期间，对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若经扩大集团未提供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基础设施建成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基础设施建成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和费用。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收入确认(续)

(b) 提供劳务

于资产负债表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否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经扩大集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经扩大集团以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收入总额，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c) 建造合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否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经扩大集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就固定造价合同而言，还需满足下列条件：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且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经扩大集团以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合同总收入金额，包括合同规定的初始收入和因合同变更、索赔、奖励等形成的收入。

(d) 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按照其他方使用经扩大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经扩大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经扩大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政府补助(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经扩大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经扩大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经扩大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4)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经扩大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税项

经扩大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多种税项。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经扩大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ii) 递延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集团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的重要调整。

(iii) 存货跌价准备

如附注四(9)所述，经扩大集团的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是指日常生活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如果管理层对存货估计售价、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估计售价低于目前采用的估计售价，或修订后的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高于目前采用的估计，经扩大集团需对存货增加计提跌价准备。

如果实际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则经扩大集团将于相应的会计期间将相关影响在合并利润表中予以确认。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续)

(iv)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经扩大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当存在迹象表明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低于账面价值时需要确认坏账准备。坏账准备的确认需要运用判断和估计。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v) 长期资产减值

经扩大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未来现金流预测涉及较多的估计，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

(vi) 建设经营移交(“BOT”)项目

经扩大集团基于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并依据是否实际提供建造服务，是否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或在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收取差价补偿等合同规定，分别确认为金融资产与无形资产。

项目建设过程中，经扩大集团根据预算成本和工期的估计对金融资产与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及修正，根据项目周期、授予方的信用风险、无风险报酬率等综合考虑确定金融资产折现率确定金融资产实际利率。

管理层在对恢复性大修义务进行估计时，涉及较多的判断，估计的变化将可能导致预计负债金额的调整。

(vii) 固定资产预计可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

经扩大集团就固定资产厘定可使用年限和残值。该估计是根据对类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的实际可使用年限和残值的历史经验为基础，并可能因技术革新及行业竞争而有重大改变。当固定资产预计可使用年限和残值少于先前估计，经扩大集团将提高折旧或冲销或冲减技术陈旧的固定资产。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续)

(viii)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经扩大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在对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评估时，经扩大集团将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折现确定的现值进行比较。未来现金流的预测涉及较多估计，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

五 税项

(1) 经扩大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5%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及消费税税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及消费税税额	1%,7%
河道管理费	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及消费税税额	1%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税项(续)

(2) 税收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56号文件，经扩大集团下属公司从事垃圾焚烧业务产生的上网发电收入缴纳的增值税即征即退。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函[2004]1366号文《关于污水处理不征收营业税的批复》；国税函[2005]1128号文《关于垃圾处置费征收营业税问题的批复》和上海市地方税务局沪地税流[2007]28号《关于垃圾处置费征收营业税问题的通知》，经扩大集团下属子公司污水处理、固废中转运营、焚烧和填埋处置服务费收入不征收营业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56号文《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5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财税(2013)23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享受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优惠政策的纳税人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对污水处理劳务、垃圾处理劳务免征增值税。经扩大集团下属子公司污水处理、焚烧和填埋处置服务费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1年自第3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4年自第6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财税[2009]166号公布了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经扩大集团下属成都威斯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成都”)、上海环城再生能源有限公司(“环城”)、威海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威海”)、青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青岛”)、上海环境虹口固废中转运营有限公司(“虹口”)、上海环境浦东固废中转运营有限公司(“浦东”)、上海环杨固废中转运营有限公司(“环杨”)、奉化环境能源利用有限公司(“奉化”)、上海金山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金山”)和漳州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漳州”)符合以上规定，享受相应的税收优惠。由于享受上述优惠政策，该等子公司于各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率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获得批文年度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成都	2010年度	0.00%	0.00%	0.00%	12.50%	12.50%	12.50%	15.00%	15.00%
环城	2013年度	0.00%	12.50%	12.50%	12.50%	25.00%	25.00%	25.00%	25.00%
威海	2012年度	25.00%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12.50%
青岛	2013年度	25.00%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12.50%
虹口	2013年度	0.00%	0.00%	12.50%	12.50%	12.50%	25.00%	25.00%	25.00%
浦东	2013年度	0.00%	0.00%	0.00%	12.50%	12.50%	12.50%	25.00%	25.00%
环杨	2013年度	0.00%	12.50%	12.50%	12.50%	25.00%	25.00%	25.00%	25.00%
奉化	2010年度	25.00%	0.00%	0.00%	0.00%	12.50%	12.50%	12.50%	25.00%
金山	2014年度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漳州	2015年度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0.00%	0.00%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税项(续)

(2) 税收优惠(续)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号]，企业自2008年1月1日起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中所列资源为主要原材料，生产《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时，《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内所列资源占产品原料的比例应符合《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技术标准。经扩大集团下属成都威斯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和上海环城再生能源有限公司符合以上规定，享受相应的税收优惠。

根据新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按照20%征收企业所得税。经扩大集团下属上海环境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符合以上规定，故于本财务报表期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20%。

于2013年度，经扩大集团下属子公司上海环境卫生工程设计院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及上海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231000174)，该证书的有效期为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上海环境卫生工程设计院自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优惠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截至2015年3月31日，上海环境卫生工程设计院正在进行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复审通过之前适用企业所得税率25%。

于2012年11月18日，阳晨投资取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GF201231000359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阳晨投资自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优惠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阳晨投资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25%。

经扩大集团下属子公司上海友联竹园第一污水处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友联竹园”)于2013年11月19日取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GR201331000572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于2014年4月2日，友联竹园已接到上海市浦东新区国家税务局、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发出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先备案结果通知书(编号：浦税三十五所备(2014)第1403036671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规定，友联竹园自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故于本财务报表期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15%。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税项(续)

(2) 税收优惠(续)

经扩大集团下属子公司成都威斯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及成都温江区阳晨水质净化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四川省，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成都威斯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及成都温江区阳晨水质净化有限公司符合有关要求，于本财务报表期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08,210.11	138,654.53	313,258.81	173,113.03
银行存款	560,372,183.64	739,373,826.53	750,186,496.50	502,048,451.54
其他货币资金(a)	5,000,000.00	5,000,000.00	5,307,823.38	579,527.88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
	<u>565,480,393.75</u>	<u>744,512,481.06</u>	<u>755,807,578.69</u>	<u>502,801,092.45</u>

(a) 于本财务报表期间，经扩大集团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履约保证金。

(2) 应收账款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应收账款	263,605,093.07	175,956,968.32	128,794,936.68	84,250,663.23
减：坏账准备	<u>(362,926.08)</u>	<u>(362,926.08)</u>	<u>(402,475.73)</u>	<u>(766,693.33)</u>
	<u>263,242,166.99</u>	<u>175,594,042.24</u>	<u>128,392,460.95</u>	<u>83,483,969.90</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内	237,412,294.08	153,685,404.46	120,481,293.08	78,876,814.91
一到二年	19,287,904.43	16,432,332.26	4,881,835.84	3,066,900.41
二到三年	5,794,086.80	3,089,423.84	2,354,500.41	757,210.35
三到四年	248,500.00	1,893,067.76	130,567.35	960,516.33
四到五年	115,000.41	110,000.00	612,740.00	50,000.00
五年以上	<u>747,307.35</u>	<u>746,740.00</u>	<u>334,000.00</u>	<u>539,221.23</u>
	<u>263,605,093.07</u>	<u>175,956,968.32</u>	<u>128,794,936.68</u>	<u>84,250,663.23</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账款(续)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一	61,561,079.77	23.35%	-	-
组合二	201,681,087.22	76.51%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362,926.08	0.14%	(362,926.08)	100.00%
	<u>263,605,093.07</u>	<u>100.00%</u>	<u>(362,926.08)</u>	<u>0.14%</u>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一	22,705,299.72	12.90%	-	-
组合二	152,888,742.52	86.89%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362,926.08	0.21%	(362,926.08)	100.00%
	<u>175,956,968.32</u>	<u>100.00%</u>	<u>(362,926.08)</u>	<u>0.21%</u>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一	56,237,404.62	43.67%	-	-
组合二	72,155,056.33	56.02%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402,475.73	0.31%	(402,475.73)	100.00%
	<u>128,794,936.68</u>	<u>100.00%</u>	<u>(402,475.73)</u>	<u>0.31%</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账款(续)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续):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一	5,397,609.05	6.41%	-	-
组合二	78,086,360.85	92.68%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766,693.33	0.91%	(766,693.33)	100.00%
	<u>84,250,663.23</u>	<u>100.00%</u>	<u>(766,693.33)</u>	<u>0.91%</u>

(c) 于2015年3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135,518,549.05</u>	-	<u>51.41%</u>

于2014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124,559,337.27</u>	-	<u>70.79%</u>

于2013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101,165,836.45</u>	-	<u>78.55%</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账款(续)

(c) 于2012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40,250,540.59	-	47.77%

(3) 其他应收款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17,465,815.52	104,058,254.37	140,038,336.59	159,604,696.92
减：坏账准备	(42,207,105.50)	(42,207,105.50)	(42,200,926.00)	(42,289,049.75)
	<u>75,258,710.02</u>	<u>61,851,148.87</u>	<u>97,837,410.59</u>	<u>117,315,647.17</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内	26,754,907.17	11,771,798.93	48,427,807.01	68,000,157.37
一到二年	1,768,217.75	3,360,714.11	38,362,020.16	30,692,654.82
二到三年	36,830,192.89	36,846,692.89	1,185,919.98	3,042,176.29
三到四年	160,441.00	133,541.00	350,382.00	8,624,125.25
四到五年	213,576.00	233,300.00	8,624,125.25	40,133,997.59
五年以上	51,738,480.71	51,712,207.44	43,088,082.19	9,111,585.60
	<u>117,465,815.52</u>	<u>104,058,254.37</u>	<u>140,038,336.59</u>	<u>159,604,696.92</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其他应收款(续)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	46,934,115.17	39.96%	(41,078,726.17)	87.5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一	683,002.00	0.58%	-	-
组合二	68,720,319.02	58.50%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128,379.33	0.96%	(1,128,379.33)	100.00%
	<u>117,465,815.52</u>	<u>100.00%</u>	<u>(42,207,105.50)</u>	<u>35.93%</u>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	46,845,268.87	45.02%	(41,078,726.17)	87.6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一	683,002.00	0.66%	-	-
组合二	55,401,604.17	53.24%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128,379.33	1.08%	(1,128,379.33)	100.00%
	<u>104,058,254.37</u>	<u>100.00%</u>	<u>(42,207,105.50)</u>	<u>40.56%</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其他应收款(续)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续):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	46,792,666.78	33.41%	(41,078,726.17)	87.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一	15,184,668.69	10.84%	-	-
组合二	76,938,801.29	54.94%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122,199.83	0.80%	(1,122,199.83)	100.00%
	<u>140,038,336.59</u>	<u>100.00%</u>	<u>(42,200,926.00)</u>	<u>30.14%</u>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	46,637,760.42	29.22%	(41,078,726.17)	88.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一	38,839,089.00	24.33%	-	-
组合二	72,917,523.92	45.69%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210,323.58	0.76%	(1,210,323.58)	100.00%
	<u>159,604,696.92</u>	<u>100.00%</u>	<u>(42,289,049.75)</u>	<u>26.50%</u>

(c) 于2015年3月31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上海百玛士绿色能源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百玛士绿色能源”)	36,404,289.92	(30,548,900.92)	83.92%	预计无法 全部收回
江桥生活垃圾焚烧厂技改及扩能工程	4,927,047.23	(4,927,047.2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桥扩建项目	3,602,778.02	(3,602,778.0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虹桥网球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u>46,934,115.17</u>	<u>(41,078,726.17)</u>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其他应收款(续)

(c) 于2014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百玛士绿色能源	36,315,443.62	(30,548,900.92)	84.12%	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江桥生活垃圾焚烧厂技改及扩能工程	4,927,047.23	(4,927,047.2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桥扩建项目	3,602,778.02	(3,602,778.0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虹桥网球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u>46,845,268.87</u>	<u>(41,078,726.17)</u>		

于2013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百玛士绿色能源	36,262,841.53	(30,548,900.92)	84.24%	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江桥生活垃圾焚烧厂技改及扩能工程	4,927,047.23	(4,927,047.2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桥扩建项目	3,602,778.02	(3,602,778.0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虹桥网球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u>46,792,666.78</u>	<u>(41,078,726.17)</u>		预计无法收回

于2012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百玛士绿色能源	36,107,935.17	(30,548,900.92)	84.60%	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江桥生活垃圾焚烧厂技改及扩能工程	4,927,047.23	(4,927,047.2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桥扩建项目	3,602,778.02	(3,602,778.0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虹桥网球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u>46,637,760.42</u>	<u>(41,078,726.17)</u>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其他应收款(续)

(d) 于2015年3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振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第三方	40,000,000.00	五年以上	34.05%	-
百玛士绿色能源	联营企业	36,404,289.92	三年以内	30.99%	(30,548,900.92)
青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国家税务局	第三方	5,423,247.19	一年以内	4.62%	-
江桥生活垃圾焚烧厂技改及 扩能工程	第三方	4,927,047.23	四到五年	4.19%	(4,927,047.23)
龙泉驿国税局	第三方	4,121,702.30	一年以内	3.51%	-
		<u>90,876,286.64</u>		<u>77.36%</u>	<u>(35,475,948.15)</u>

于2014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振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第三方	40,000,000.00	五年以上	38.44%	-
百玛士绿色能源	联营企业	36,315,443.62	三年以内	34.90%	(30,548,900.92)
江桥生活垃圾焚烧厂技改及 扩能工程	第三方	4,927,047.23	四到五年	4.73%	(4,927,047.23)
江桥扩建项目	第三方	3,602,778.02	四到五年	3.46%	(3,602,778.02)
崇明县环境卫生管理署	第三方	3,045,183.66	一年以内	2.93%	-
		<u>87,890,452.53</u>		<u>84.46%</u>	<u>(39,078,726.17)</u>

于2013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振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第三方	40,000,000.00	五年以上	28.57%	-
百玛士绿色能源	联营企业	36,262,841.53	一到两年	25.89%	(30,548,900.92)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第三方	18,000,000.00	一年以内	12.85%	-
江桥生活垃圾焚烧厂技改 及扩能工程	第三方	4,927,047.23	三到四年	3.52%	(4,927,047.23)
江桥扩建项目	第三方	3,602,778.02	三到四年	2.57%	(3,602,778.02)
		<u>102,792,666.78</u>		<u>73.40%</u>	<u>(39,078,726.17)</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其他应收款(续)

(d) 于2012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振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第三方	40,000,000.00	四到五年	25.07%	-
百玛士绿色能源	联营企业	36,107,935.17	一年以内	22.62%	(30,548,900.92)
龙泉驿国税局	第三方	6,418,314.32	一年以内	4.02%	-
上海海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第三方	6,000,000.00	五年以上	3.76%	-
太原市城乡管理委员会	第三方	5,000,000.00	一年以内	3.13%	-
		<u>93,526,249.49</u>		<u>58.60%</u>	<u>(30,548,900.92)</u>

(4)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103,543,453.41	96.20%	93,729,473.13	99.82%
一到二年	4,006,068.93	3.72%	144,052.59	0.15%
二到三年	81,020.60	0.08%	22,952.54	0.03%
	<u>107,630,542.94</u>	<u>100.00%</u>	<u>93,896,478.26</u>	<u>100.00%</u>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62,293,830.21	98.94%	11,197,315.58	4.13%
一到二年	526,206.31	0.84%	362,846.59	0.13%
二到三年	144,117.84	0.22%	-	-
三年以上	-	-	259,295,946.21	95.74%
	<u>62,964,154.36</u>	<u>100.00%</u>	<u>270,856,108.38</u>	<u>100.00%</u>

于2015年3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4,087,089.53元，主要为设备采购预付款，因为货物未收到，该款项尚未结清。于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3年12月31日，无重大的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预付款项(续)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续):

于2012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259,658,792.80元，主要包含桂花苑项目预付款259,295,946.21元。于2013年1月，经扩大集团与关联公司上海城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城投资产经营”)签订了预付款转让协议，将桂花苑项目预付款有关之权利义务转让予城投资产经营，转让对价为259,295,946.21元。于2013年1月18日，经扩大集团已全额收回该等转让款。

(b) 于2015年3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款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75,247,827.22</u>	<u>69.91%</u>

于2014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款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69,094,452.22</u>	<u>73.59%</u>

于2013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款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50,025,330.00</u>	<u>79.45%</u>

于2012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款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265,991,354.92</u>	<u>98.20%</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15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7,197,872.52	-	67,197,872.52
工程项目	1,191,683.25	-	1,191,683.25
库存商品	5,861,992.50	(5,092,205.00)	769,787.50
低值易耗品	2,773.30	-	2,773.30
	<u>74,254,321.57</u>	<u>(5,092,205.00)</u>	<u>69,162,116.57</u>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4,513,808.96	-	64,513,808.96
工程项目	49,991,255.88	-	49,991,255.88
库存商品	5,742,813.00	(5,092,205.00)	650,608.00
低值易耗品	246,621.30	-	246,621.30
	<u>120,494,499.14</u>	<u>(5,092,205.00)</u>	<u>115,402,294.14</u>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4,444,444.18	(238,177.80)	54,206,266.38
工程项目	22,437,697.87	-	22,437,697.87
库存商品	5,742,813.00	-	5,742,813.00
低值易耗品	48,771.71	-	48,771.71
	<u>82,673,726.76</u>	<u>(238,177.80)</u>	<u>82,435,548.96</u>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340,818.19	(264,015.30)	48,076,802.89
工程项目	139,343.06	-	139,343.06
库存商品	45,986,362.87	-	45,986,362.87
低值易耗品	227,334.44	-	227,334.44
	<u>94,693,858.56</u>	<u>(264,015.30)</u>	<u>94,429,843.26</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存货(续)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11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年 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出	
原材料	264,015.30	-	-	-	-	264,015.30
	2012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出	
原材料	264,015.30	-	-	(25,837.50)	-	238,177.80
	2013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出	
原材料	238,177.80	-	-	(238,177.80)	-	-
库存商品	-	5,092,205.00	-	-	-	5,092,205.00
	238,177.80	5,092,205.00	-	(238,177.80)	-	5,092,205.00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 3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出	
库存商品	5,092,205.00	-	-	-	-	5,092,205.00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是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c) 工程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已完工未结算金额	已结算未完工金额	已完工未结算金额	已结算未完工金额
累计发生成本及已确认的毛利	40,532,471.11	427,888,256.88	117,974,161.50	264,291,555.39
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	(39,340,787.86)	(606,612,292.85)	(67,982,905.62)	(508,107,114.67)
	1,191,683.25	(178,724,035.97)	49,991,255.88	(243,815,559.28)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已完工未结算金额	已结算未完工金额	已完工未结算金额	已结算未完工金额
累计发生成本及已确认的毛利	30,812,607.72	77,123,812.49	139,343.06	76,173,882.39
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	(8,374,909.85)	(168,278,682.62)	-	(91,006,055.25)
	22,437,697.87	(91,154,870.13)	139,343.06	(14,832,172.86)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其他流动资产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待抵扣增值税	153,839,507.31	134,026,447.37	81,096,024.22	55,435,731.24
委托贷款(i)	12,000,000.00	96,000,000.00	108,000,000.00	12,000,000.00
预缴其他税费	915,760.53	901,297.86	53,916.34	1,720,777.59
	<u>166,755,267.84</u>	<u>230,927,745.23</u>	<u>189,149,940.56</u>	<u>69,156,508.83</u>

- (i) 于2015年3月31日，委托贷款包括经扩大集团之子公司上海环城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借予其少数股东之全资子公司的委托贷款12,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5年3月26日至2016年3月25日，年利率为2.35%。

于2014年12月31日，委托贷款包括经扩大集团借予关联公司上海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置地集团”)以及经扩大集团下属子公司上海环城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借予其少数股东之全资子公司的委托贷款。其中，84,000,000.00元借款为2013年1月30日借入，原到期日为2014年1月29日，现展期1年，到期日为2015年1月29日，年利率为6.00%；12,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4年12月17日至2015年3月16日，年利率为2.35%。

于2013年12月31日，委托贷款包括经扩大集团借予置地集团以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环城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借予其少数股东之全资子公司的委托贷款。其中，84,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3年1月30日至2014年1月29日，年利率为6.00%；12,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3年12月23日至2014年12月22日，年利率为3.10%；12,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3年3月1日至2014年2月26日，年利率为2.85%。

于2012年12月31日，委托贷款包括经扩大集团之子公司上海环城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借予其少数股东之全资子公司的委托贷款。其中6,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1年12月1日至2013年11月25日，年利率为3.10%。6,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1年12月26日至2013年12月16日，年利率为3.10%。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以成本计量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u>32,000,000.00</u>	<u>32,000,000.00</u>	<u>32,000,000.00</u>	<u>34,104,892.02</u>
减：减值准备	<u>-</u>	<u>-</u>	<u>-</u>	<u>-</u>
	<u>32,000,000.00</u>	<u>32,000,000.00</u>	<u>32,000,000.00</u>	<u>34,104,892.02</u>
减：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 的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	<u>-</u>	<u>-</u>	<u>-</u>	<u>-</u>
	<u>32,000,000.00</u>	<u>32,000,000.00</u>	<u>32,000,000.00</u>	<u>34,104,892.02</u>

(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1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年 12月31日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	本年现金 分红
成本						
深圳中节能可再生 能源有限公司(i)	32,000,000.00	-	-	32,000,000.00	20%	无
靖江市江海石油有 限公司	<u>2,104,892.02</u>	-	-	<u>2,104,892.02</u>	40%	无
减值准备	<u>-</u>	<u>-</u>	<u>-</u>	<u>-</u>		
	<u>34,104,892.02</u>	<u>-</u>	<u>-</u>	<u>34,104,892.02</u>		
	2012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	本年现金 分红
成本						
深圳中节能可再生 能源有限公司(i)	32,000,000.00	-	-	32,000,000.00	20%	无
靖江市江海石油有 限公司	<u>2,104,892.02</u>	-	<u>(2,104,892.02)</u>	<u>-</u>	40%	无
减值准备	<u>-</u>	<u>-</u>	<u>-</u>	<u>-</u>		
	<u>34,104,892.02</u>	<u>-</u>	<u>(2,104,892.02)</u>	<u>32,000,000.00</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续):

	2013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	本年现金 分红
成本						
深圳中节能可再生 能源有限公司	32,000,000.00	-	-	32,000,000.00	20%	无
减值准备	-	-	-	-		
	<u>32,000,000.00</u>	<u>-</u>	<u>-</u>	<u>32,000,000.00</u>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 3月31日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	本年现金 分红
成本						
深圳中节能可再生 能源有限公司	32,000,000.00	-	-	32,000,000.00	20%	无
减值准备	-	-	-	-		
	<u>32,000,000.00</u>	<u>-</u>	<u>-</u>	<u>32,000,000.00</u>		

- (b)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经扩大集团持有的非上市股权投资，这些投资没有活跃市场报价，其公允价值合理估计数的变动区间较大，且各种用于确定公允价值估计数的概率不能合理地确定，因此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经扩大集团尚无处置这些投资的计划。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长期应收款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BOT项目	4,141,602,636.14	3,804,638,651.87	2,559,298,157.64	2,100,750,921.32
减：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	-	-	-
	<u>4,141,602,636.14</u>	<u>3,804,638,651.87</u>	<u>2,559,298,157.64</u>	<u>2,100,750,921.32</u>
减：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应收款	(100,025,364.18)	(94,510,366.03)	(85,635,474.51)	(77,714,753.79)
	<u>4,041,577,271.96</u>	<u>3,710,128,285.84</u>	<u>2,473,662,683.13</u>	<u>2,023,036,167.53</u>

于2015年3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经扩大集团将长期应收款及无形资产对应的BOT合同特许经营权出质作为长期借款的质押物(附注六(27))，详情如下：

	长期应收款	无形资产	质押长期借款余额
2015年3月31日	2,643,996,741.18	1,195,055,483.92	1,168,288,769.20
2014年12月31日	2,408,344,290.03	1,221,466,423.22	1,025,158,769.20
2013年12月31日	1,413,185,346.40	1,257,011,100.84	1,027,200,569.20
2012年12月31日	1,404,855,650.86	1,270,405,225.73	1,248,705,570.88

于2015年3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长期应收款折现率为6.02%至8.92%。

(9) 长期股权投资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联营企业(b)	156,190,949.11	155,978,985.08	163,771,726.66	163,673,373.5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7,000,000.00)	(37,000,000.00)	(37,000,000.00)	(37,000,000.00)
	<u>119,190,949.11</u>	<u>118,978,985.08</u>	<u>126,771,726.66</u>	<u>126,673,373.53</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合营企业

	2011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计提减 值准备	2012年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上海华港风力发电 有限公司	21,447,520.80	-	(20,008,804.20)	(1,438,716.60)	-	-	-	-	-	-

(b) 联营企业

	2011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计提减 值准备	2012年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 有限公司	119,506,927.41	-	-	4,769,533.14	-	-	-	-	124,276,460.55	-
百玛士绿色能源	897,852.29	-	-	-	-	-	-	(897,852.29)	-	(37,000,000.00)
上海奥绿思环保设备管 理有限公司	8,233,641.22	-	-	(4,087.02)	-	-	(5,832,641.22)	-	2,396,912.98	-
上海日技环境技术咨 询有限公司	559,070.13	-	(559,070.13)	-	-	-	-	-	-	-
	129,197,491.05	-	(559,070.13)	4,765,446.12	-	-	(5,832,641.22)	(897,852.29)	126,673,373.53	(37,000,000.00)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联营企业(续)

	2012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3年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 置有限公司	124,276,460.55	-	-	6,436,180.16	-	-	(3,940,914.05)	-	126,771,726.66	-
百玛士绿色能源	-	-	-	-	-	-	-	-	-	(37,000,000.00)
上海奥绿思环保设备 管理有限公司	2,396,912.98	-	(2,396,912.98)	-	-	-	-	-	-	-
	<u>126,673,373.53</u>	<u>-</u>	<u>(2,396,912.98)</u>	<u>6,436,180.16</u>	<u>-</u>	<u>-</u>	<u>(3,940,914.05)</u>	<u>-</u>	<u>126,771,726.66</u>	<u>(37,000,000.00)</u>

	2013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4年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 置有限公司	126,771,726.66	-	-	(3,322,610.53)	-	-	(4,470,131.05)	-	118,978,985.08	-
百玛士绿色能源	-	-	-	-	-	-	-	-	-	(37,000,000.00)
	<u>126,771,726.66</u>	<u>-</u>	<u>-</u>	<u>(3,322,610.53)</u>	<u>-</u>	<u>-</u>	<u>(4,470,131.05)</u>	<u>-</u>	<u>118,978,985.08</u>	<u>(37,000,000.00)</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联营企业(续)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5年 3月31日	减值准备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 有限公司	118,978,985.08	-	-	211,964.03	-	-	-	-	119,190,949.11	-
百玛士绿色能源	-	-	-	-	-	-	-	-	-	(37,000,000.00)
	<u>118,978,985.08</u>	<u>-</u>	<u>-</u>	<u>211,964.03</u>	<u>-</u>	<u>-</u>	<u>-</u>	<u>-</u>	<u>119,190,949.11</u>	<u>(37,000,000.00)</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原价			
2011年12月31日	6,311,629.63	7,860,974.18	14,172,603.81
本年增加	-	-	-
本年减少	-	-	-
2012年12月31日	6,311,629.63	7,860,974.18	14,172,603.81
累计折旧			
2011年12月31日	(2,612,259.81)	(2,887,209.53)	(5,499,469.34)
本年计提	(295,704.99)	(153,353.52)	(449,058.51)
本年减少	-	-	-
2012年12月31日	(2,907,964.80)	(3,040,563.05)	(5,948,527.85)
减值准备			
2011年12月31日	-	-	-
2012年12月31日	-	-	-
账面价值			
2012年12月31日	3,403,664.83	4,820,411.13	8,224,075.96
2011年12月31日	3,699,369.82	4,973,764.65	8,673,134.47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投资性房地产(续)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原价			
2012年12月31日	6,311,629.63	7,860,974.18	14,172,603.81
本年增加	13,576,897.27	-	13,576,897.27
本年减少	(6,311,629.63)	(7,860,974.18)	(14,172,603.81)
2013年12月31日	13,576,897.27	-	13,576,897.27
累计折旧			
2012年12月31日	(2,907,964.80)	(3,040,563.05)	(5,948,527.85)
本年计提	(842,037.96)	(102,235.68)	(944,273.64)
本年减少	3,105,100.08	3,142,798.73	6,247,898.81
2013年12月31日	(644,902.68)	-	(644,902.68)
减值准备			
2012年12月31日	-	-	-
2013年12月31日	-	-	-
账面价值			
2013年12月31日	12,931,994.59	-	12,931,994.59
2012年12月31日	3,403,664.83	4,820,411.13	8,224,075.96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投资性房地产(续)

房屋及建筑物

原价

2013年12月31日	13,576,897.27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2014年12月31日	13,576,897.27

累计折旧

2013年12月31日	(644,902.68)
本年计提	(644,902.68)
本年减少	-
2014年12月31日	(1,289,805.36)

减值准备

2013年12月31日	-
2014年12月31日	-

账面价值

2014年12月31日	12,287,091.91
2013年12月31日	12,931,994.59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投资性房地产(续)

房屋及建筑物

原价

2014年12月31日	13,576,897.27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5年3月31日	13,576,897.27

累计折旧

2014年12月31日	(1,289,805.36)
本期计提	(161,225.67)
本期减少	-
2015年3月31日	(1,451,031.03)

减值准备

2014年12月31日	-
2015年3月31日	-

账面价值

2015年3月31日	12,125,866.24
2014年12月31日	12,287,091.91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2014年度、2013年度及2012年度，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和摊销金额分别为161,225.67元、644,902.68元、944,273.64元、449,058.51元，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2014年度、2013年度及2012年度均未计提减值准备。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

	房屋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填埋库区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器具 及家具	合计
原价						
2011年12月31日	340,974,415.93	128,458,531.20	23,355,535.95	22,044,415.27	13,682,092.25	528,514,990.60
本年增加						
在建工程转入	14,063,905.68	77,415,404.60	23,041,124.05	1,000,553.55	1,502,022.92	117,023,010.80
购置	-	825,918.02	-	2,727,759.53	1,067,021.09	4,620,698.64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264,898.33)	(4,282,022.76)	-	(3,325,375.56)	(1,092,142.03)	(8,964,438.68)
2012年12月31日	354,773,423.28	202,417,831.06	46,396,660.00	22,447,352.79	15,158,994.23	641,194,261.36
累计折旧						
2011年12月31日	(91,370,374.39)	(27,819,381.77)	(23,355,535.95)	(13,034,656.56)	(9,746,129.07)	(165,326,077.74)
本年增加						
计提	(13,588,981.86)	(11,823,299.15)	(3,190,309.56)	(1,987,717.01)	(1,020,533.73)	(31,610,841.31)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196,687.01	1,077,306.68	-	2,912,301.58	1,037,178.37	5,223,473.64
2012年12月31日	(104,762,669.24)	(38,565,374.24)	(26,545,845.51)	(12,110,071.99)	(9,729,484.43)	(191,713,445.41)
减值准备						
2011年12月31日	-	(2,445,045.84)	-	-	(368,800.54)	(2,813,846.38)
本年增加						
计提	-	-	-	-	-	-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	2,411,732.31	-	-	-	2,411,732.31
2012年12月31日	-	(33,313.53)	-	-	(368,800.54)	(402,114.07)
账面价值						
2012年12月31日	250,010,754.04	163,819,143.29	19,850,814.49	10,337,280.80	5,060,709.26	449,078,701.88
2011年12月31日	249,604,041.54	98,194,103.59	-	9,009,758.71	3,567,162.64	360,375,066.48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续)

	房屋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填埋库区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器具 及家具	合计
原价						
2012年12月31日	354,773,423.28	202,417,831.06	46,396,660.00	22,447,352.79	15,158,994.23	641,194,261.36
本年增加						
在建工程转入	-	576,932.00	-	-	-	576,932.00
购置	13,931,666.74	14,041,378.45	-	1,723,378.00	3,833,752.29	33,530,175.48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3,167,318.70)	(5,027,908.23)	-	(6,359,135.98)	(1,507,860.83)	(16,062,223.74)
2013年12月31日	365,537,771.32	212,008,233.28	46,396,660.00	17,811,594.81	17,484,885.69	659,239,145.10

	房屋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填埋库区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器具 及家具	合计
累计折旧						
2012年12月31日	(104,762,669.24)	(38,565,374.24)	(26,545,845.51)	(12,110,071.99)	(9,729,484.43)	(191,713,445.41)
本年增加						
计提	(14,695,420.45)	(18,658,895.07)	(4,253,746.08)	(1,627,988.95)	(1,487,356.46)	(40,723,407.01)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1,356,082.34	3,494,610.13	-	3,507,548.97	821,680.73	9,179,922.17
2013年12月31日	(118,102,007.35)	(53,729,659.18)	(30,799,591.59)	(10,230,511.97)	(10,395,160.16)	(223,256,930.25)

	房屋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填埋库区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器具 及家具	合计
减值准备						
2012年12月31日	-	(33,313.53)	-	-	(368,800.54)	(402,114.07)
本年增加						
计提	-	-	-	-	-	-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	-	-	-	-	-
2013年12月31日	-	(33,313.53)	-	-	(368,800.54)	(402,114.07)

	房屋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填埋库区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器具 及家具	合计
账面价值						
2013年12月31日	247,435,763.97	158,245,260.57	15,597,068.41	7,581,082.84	6,720,924.99	435,580,100.78
2012年12月31日	250,010,754.04	163,819,143.29	19,850,814.49	10,337,280.80	5,060,709.26	449,078,701.88

	房屋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填埋库区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器具 及家具	合计
原价						
2013年12月31日	365,537,771.32	212,008,233.28	46,396,660.00	17,811,594.81	17,484,885.69	659,239,145.10
本年增加						
购置	397,507.81	2,943,991.83	-	277,483.00	1,638,602.53	5,257,585.17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	(7,412,283.74)	-	(393,414.66)	(6,352,406.08)	(14,158,104.48)
2014年12月31日	365,935,279.13	207,539,941.37	46,396,660.00	17,695,663.15	12,771,082.14	650,338,625.79

	房屋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填埋库区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器具 及家具	合计
累计折旧						
2013年12月31日	(118,102,007.35)	(53,729,659.18)	(30,799,591.59)	(10,230,511.97)	(10,395,160.16)	(223,256,930.25)
本年增加						
计提	(14,325,898.41)	(20,066,512.41)	(4,253,746.08)	(1,612,777.85)	(1,735,844.56)	(41,994,779.31)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	4,863,863.12	-	360,141.01	5,518,493.08	10,742,497.21
2014年12月31日	(132,427,905.76)	(68,932,308.47)	(35,053,337.67)	(11,483,148.81)	(6,612,511.64)	(254,509,212.35)

	房屋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填埋库区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器具 及家具	合计
减值准备						
2013年12月31日	-	(33,313.53)	-	-	(368,800.54)	(402,114.07)
本年增加						
计提	-	-	-	-	-	-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	33,313.53	-	-	368,800.54	402,114.07
2014年12月31日	-	-	-	-	-	-

	房屋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填埋库区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器具 及家具	合计
账面价值						
2014年12月31日	233,507,373.37	138,607,632.90	11,343,322.33	6,212,514.34	6,158,570.50	395,829,413.44
2013年12月31日	247,435,763.97	158,245,260.57	15,597,068.41	7,581,082.84	6,720,924.99	435,580,100.78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续)

	房屋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填埋库区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器具 及家具	合计
原价						
2014年12月31日	365,935,279.13	207,539,941.37	46,396,660.00	17,695,663.15	12,771,082.14	650,338,625.79
本期增加						
购置	-	49,000.00	-	-	143,319.64	192,319.64
本期减少						
处置及报废	-	-	-	-	-	-
2015年3月31日	365,935,279.13	207,588,941.37	46,396,660.00	17,695,663.15	12,914,401.78	650,530,945.43
累计折旧						
2014年12月31日	(132,427,905.76)	(68,932,308.47)	(35,053,337.67)	(11,483,148.81)	(6,612,511.64)	(254,509,212.35)
本期增加						
计提	(3,545,400.55)	(4,692,328.53)	(1,063,436.52)	(380,298.55)	(523,811.60)	(10,205,275.75)
本期减少						
处置及报废	-	-	-	-	-	-
2015年3月31日	(135,973,306.31)	(73,624,637.00)	(36,116,774.19)	(11,863,447.36)	(7,136,323.24)	(264,714,488.10)
减值准备						
2014年12月31日	-	-	-	-	-	-
本期增加						
计提	-	-	-	-	-	-
本期减少						
处置及报废	-	-	-	-	-	-
2015年3月31日	-	-	-	-	-	-
账面价值						
2015年3月31日	229,961,972.82	133,964,304.37	10,279,885.81	5,832,215.79	5,778,078.54	385,816,457.33
2014年12月31日	233,507,373.37	138,607,632.90	11,343,322.33	6,212,514.34	6,158,570.50	395,829,413.44

于本财务报表期间，计入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列示如下：

	截至2015年 3月31日止 3个月期间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成本	9,022,834.73	37,892,831.38	36,158,757.09	26,869,699.93
管理费用	1,182,441.02	4,101,947.93	4,564,649.92	4,741,141.38
	<u>10,205,275.75</u>	<u>41,994,779.31</u>	<u>40,723,407.01</u>	<u>31,610,841.31</u>

(a)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于2015年3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经扩大集团下属子公司上海老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账面余额为14,023,907.08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尚未办妥产权证书(2012年12月31日：无)。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在建工程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污水处理厂更新改造项目	19,366,855.60	-	19,366,855.60	16,070,798.80	-	16,070,798.80
宁波渗滤液及填埋库区提标 扩建工程	1,580,260.02	-	1,580,260.02	1,580,260.02	-	1,580,260.02
在线监测系统	1,038,000.00	-	1,038,000.00	1,038,000.00	-	1,038,000.00
中控技改项目	725,200.00	-	725,200.00	725,200.00	-	725,200.00
其他	366,218.87	-	366,218.87	229,615.10	-	229,615.10
	<u>23,076,534.49</u>	<u>-</u>	<u>23,076,534.49</u>	<u>19,643,873.92</u>	<u>-</u>	<u>19,643,873.92</u>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威海发电技改项目	11,097,305.60	-	11,097,305.60	-	-	-
污水处理厂更新改造项目	9,371,994.75	-	9,371,994.75	3,111,665.50	-	3,111,665.50
上海崇明固体废弃物处置 综合利用中心项目	5,123,469.57	-	5,123,469.57	-	-	-
宁波渗滤液及填埋库区提标 扩建工程	1,552,092.42	-	1,552,092.42	1,552,092.42	-	1,552,092.42
在线监测系统	1,038,000.00	-	1,038,000.00	890,000.00	-	890,000.00
中控技改设备	725,200.00	-	725,200.00	725,200.00	-	725,200.00
其他	2,843,111.76	-	2,843,111.76	2,783,983.00	-	2,783,983.00
	<u>31,751,174.10</u>	<u>-</u>	<u>31,751,174.10</u>	<u>9,062,940.92</u>	<u>-</u>	<u>9,062,940.92</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在建工程(续)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11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2年 12月31日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工程 进度	借款费用 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 借款费用 资本化金额	本年借款 费用 资本化率	资金 来源
崇明生活垃圾填埋场	23,500,000.00	22,959,243.05	81,881.00	(23,041,124.05)	-	-	98.05%	98.05%	-	-	-	自筹
老港生活气体回收发电工程 项目	178,000,000.00	7,841,389.09	80,772,998.55	(86,497,047.70)	(2,117,339.94)	-	49.78%	49.78%	-	-	-	自筹
污水处理厂更新改造项目	32,840,000.00	3,637,780.40	4,718,330.95	(5,244,445.85)	-	3,111,665.50	25.44%	25.44%	-	-	-	自筹
宁波渗滤液及填埋库区提标 扩建工程	7,000,000.00	1,388,902.42	163,190.00	-	-	1,552,092.42	22.17%	22.17%	-	-	-	自筹
中控技改设备	-	1,317,590.80	983,055.40	(1,575,446.20)	-	725,2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筹
在线监测系统	-	890,000.00	-	-	-	89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筹
其他	3,950,000.00	1,258,411.43	3,785,926.94	(664,947.00)	(1,595,408.37)	2,783,983.00	88.92%	88.92%	-	-	-	自筹
		<u>39,293,317.19</u>	<u>90,505,382.84</u>	<u>(117,023,010.80)</u>	<u>(3,712,748.31)</u>	<u>9,062,940.92</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在建工程(续)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12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工程 进度	借款费用 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 借款费用 资本化金额	本年借款 费用 资本化率	资金 来源
污水处理厂更新改造项目 宁波渗滤液及填埋库区提标 扩建工程	32,840,000.00	3,111,665.50	6,837,261.25	(576,932.00)	-	9,371,994.75	46.26%	46.26%	-	-	-	自筹
在线监测系统	7,000,000.00	1,552,092.42	-	-	-	1,552,092.42	22.17%	22.17%	-	-	-	自筹
中控技改设备	-	890,000.00	148,000.00	-	-	1,038,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筹
上海崇明固体废弃物处置综合 利用中心项目	-	725,200.00	-	-	-	725,2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筹
威海发电技改目	385,670,000.00	-	5,123,469.57	-	-	5,123,469.57	1.33%	1.33%	-	-	-	自筹
其他	49,340,000.00	-	11,097,305.60	-	-	11,097,305.60	22.49%	22.49%	-	-	-	自筹
	-	2,783,983.00	3,428,227.73	-	(3,369,098.97)	2,843,111.76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筹
		<u>9,062,940.92</u>	<u>26,634,264.15</u>	<u>(576,932.00)</u>	<u>(3,369,098.97)</u>	<u>31,751,174.10</u>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13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工程 进度	借款费用 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 借款费用 资本化金额	本年借款 费用 资本化率	资金 来源
威海发电技改目	49,340,000.00	11,097,305.60	32,240,045.84	-	(43,337,351.44)	-	100.00%	100.00%	-	-	-	自筹
污水处理厂更新改造项目	32,840,000.00	9,371,994.75	6,698,804.05	-	-	16,070,798.80	66.66%	66.66%	-	-	-	自筹
上海崇明固体废弃物处置综合 利用中心项目	385,670,000.00	5,123,469.57	-	-	(5,123,469.57)	-	-	-	-	-	-	自筹
宁波渗滤液及填埋库区提标 扩建工程	53,865,500.00	1,552,092.42	24,813,740.43	-	(24,785,572.83)	1,580,260.02	48.95%	48.95%	-	-	-	自筹
在线监测系统	-	1,038,000.00	-	-	-	1,038,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筹
中控技改设备	-	725,200.00	-	-	-	725,2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筹
其他	-	2,843,111.76	25,870,030.45	-	(28,483,527.11)	229,615.10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筹
		<u>31,751,174.10</u>	<u>89,622,620.77</u>	<u>-</u>	<u>(101,729,920.95)</u>	<u>19,643,873.92</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在建工程(续)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5年 3月31日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借款费用 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 借款费用 资本化金额	本年借款 费用 资本化率	资金 来源
污水处理厂更新改造项目	32,840,000.00	16,070,798.80	3,296,056.80	-	-	19,366,855.60	76.70%	76.70%	-	-	-	自筹
宁波渗滤液及填埋库区提标 扩建工程	53,865,500.00	1,580,260.02	819,122.23	-	(819,122.23)	1,580,260.02	50.47%	50.47%	-	-	-	自筹
在线监测系统	-	1,038,000.00	-	-	-	1,038,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筹
中控技改设备	-	725,200.00	-	-	-	725,2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筹
其他	-	229,615.10	136,603.77	-	-	366,218.87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筹
		<u>19,643,873.92</u>	<u>4,251,782.80</u>	<u>-</u>	<u>(819,122.23)</u>	<u>23,076,534.49</u>						

于2015年3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经扩大集团在建工程不存在重大减值。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

(a) 无形资产

	特许经营权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原价					
2011年12月31日	3,427,843,258.65	114,062,731.10	685,075.00	215,000.00	3,542,806,064.75
本年增加					
购置	360,795,149.87	-	1,643,131.00	2,738,234.57	365,176,515.44
本年减少					
处置	-	-	-	-	-
2012年12月31日	3,788,638,408.52	114,062,731.10	2,328,206.00	2,953,234.57	3,907,982,580.19
累计摊销					
2011年12月31日	(703,662,409.80)	(21,030,839.44)	(159,522.58)	(128,917.42)	(724,981,689.24)
本年增加					
计提	(168,592,894.93)	(2,354,827.32)	(275,907.00)	(7,362.17)	(171,230,991.42)
本年减少					
处置	-	-	-	-	-
2012年12月31日	(872,255,304.73)	(23,385,666.76)	(435,429.58)	(136,279.59)	(896,212,680.66)
减值准备					
2011年12月31日	-	-	-	-	-
本年增加	-	-	-	-	-
本年减少	-	-	-	-	-
2012年12月31日	-	-	-	-	-
账面价值					
2012年12月31日	2,916,383,103.79	90,677,064.34	1,892,776.42	2,816,954.98	3,011,769,899.53
2011年12月31日	2,724,180,848.85	93,031,891.66	525,552.42	86,082.58	2,817,824,375.51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续)

(a) 无形资产(续)

	特许经营权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原价					
2012年12月31日	3,788,638,408.52	114,062,731.10	2,328,206.00	2,953,234.57	3,907,982,580.19
本年增加					
购置	315,023,048.96	-	429,758.67	-	315,452,807.63
本年减少					
处置	(87,353,523.11)	(762,800.00)	(15,000.00)	-	(88,131,323.11)
2013年12月31日	4,016,307,934.37	113,299,931.10	2,742,964.67	2,953,234.57	4,135,304,064.71
累计摊销					
2012年12月31日	(872,255,304.73)	(23,385,666.76)	(435,429.58)	(136,279.59)	(896,212,680.66)
本年增加					
计提	(175,568,443.21)	(2,335,757.28)	(523,151.70)	(553,832.40)	(178,981,184.59)
本年减少					
处置	87,353,523.11	247,910.52	15,000.00	-	87,616,433.63
2013年12月31日	(960,470,224.83)	(25,473,513.52)	(943,581.28)	(690,111.99)	(987,577,431.62)
减值准备					
2012年12月31日	-	-	-	-	-
本年增加	-	-	-	-	-
本年减少	-	-	-	-	-
2013年12月31日	-	-	-	-	-
账面价值					
2013年12月31日	3,055,837,709.54	87,826,417.58	1,799,383.39	2,263,122.58	3,147,726,633.09
2012年12月31日	2,916,383,103.79	90,677,064.34	1,892,776.42	2,816,954.98	3,011,769,899.53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续)

(a) 无形资产(续)

	特许经营权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原价					
2013年12月31日	4,016,307,934.37	113,299,931.10	2,742,964.67	2,953,234.57	4,135,304,064.71
本年增加					
购置	400,057,037.24	-	91,500.00	-	400,148,537.24
本年减少					
处置	-	-	-	-	-
2014年12月31日	4,416,364,971.61	113,299,931.10	2,834,464.67	2,953,234.57	4,535,452,601.95
累计摊销					
2013年12月31日	(960,470,224.83)	(25,473,513.52)	(943,581.28)	(690,111.99)	(987,577,431.62)
本年增加					
计提	(190,923,466.70)	(2,335,757.28)	(568,290.99)	(553,832.40)	(194,381,347.37)
本年减少					
处置	-	-	-	-	-
2014年12月31日	(1,151,393,691.53)	(27,809,270.80)	(1,511,872.27)	(1,243,944.39)	(1,181,958,778.99)
减值准备					
2013年12月31日	-	-	-	-	-
本年增加	-	-	-	-	-
本年减少	-	-	-	-	-
2014年12月31日	-	-	-	-	-
账面价值					
2014年12月31日	3,264,971,280.08	85,490,660.30	1,322,592.40	1,709,290.18	3,353,493,822.96
2013年12月31日	3,055,837,709.54	87,826,417.58	1,799,383.39	2,263,122.58	3,147,726,633.09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续)

(a) 无形资产(续)

	特许经营权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原价					
2014年12月31日	4,416,364,971.61	113,299,931.10	2,834,464.67	2,953,234.57	4,535,452,601.95
本期增加					
购置	24,799,710.08	-	-	-	24,799,710.08
本期减少					
处置	-	-	-	-	-
2015年3月31日	4,441,164,681.69	113,299,931.10	2,834,464.67	2,953,234.57	4,560,252,312.03
累计摊销					
2014年12月31日	(1,151,393,691.53)	(27,809,270.80)	(1,511,872.27)	(1,243,944.39)	(1,181,958,778.99)
本年增加					
计提	(48,352,540.76)	(583,939.32)	(146,312.34)	(138,458.10)	(49,221,250.52)
本年减少					
处置	-	-	-	-	-
2015年3月31日	(1,199,746,232.29)	(28,393,210.12)	(1,658,184.61)	(1,382,402.49)	(1,231,180,029.51)
减值准备					
2014年12月31日	-	-	-	-	-
本期增加	-	-	-	-	-
本期减少	-	-	-	-	-
2015年3月31日	-	-	-	-	-
账面价值					
2015年3月31日	3,241,418,449.40	84,906,720.98	1,176,280.06	1,570,832.08	3,329,072,282.52
2014年12月31日	3,264,971,280.08	85,490,660.30	1,322,592.40	1,709,290.18	3,353,493,822.96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2014年度、2013年度及2012年度，无形资产摊销金额分别为49,221,250.52元、194,381,347.37元、178,981,184.59元、171,230,991.42元。

(i) 于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2014年度、2013年度及2012年度，经扩大集团计入无形资产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为3,276,423.37元、9,722,709.07元、8,147,712.34元、21,263,273.74元。

(ii) 于本财务报表期间，经扩大集团用于质押的无形资产情况参见附注六(8)。

(b) 开发支出

开发支出系经扩大集团获得碳排放资格认证的支出。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长期待摊费用

	2011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2012年 12月31日
道路建设	125,783.04	-	(20,963.80)	-	104,819.24
专线上网费	307,168.58	-	(204,779.04)	-	102,389.54
办公室装修	599,146.00	2,097,233.15	(377,351.39)	-	2,319,027.76
其他	296,055.00	-	(114,991.40)	-	181,063.60
	<u>1,328,152.62</u>	<u>2,097,233.15</u>	<u>(718,085.63)</u>	<u>-</u>	<u>2,707,300.14</u>
	2012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道路建设	104,819.24	-	(20,963.80)	-	83,855.44
专线上网费	102,389.54	410,400.00	(204,989.54)	-	307,800.00
办公室装修	2,319,027.76	-	(301,342.84)	(1,874,449.65)	143,235.27
其他	181,063.60	-	(75,211.40)	-	105,852.20
	<u>2,707,300.14</u>	<u>410,400.00</u>	<u>(602,507.58)</u>	<u>(1,874,449.65)</u>	<u>640,742.91</u>
	2013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道路建设	83,855.44	-	(20,963.76)	-	62,891.68
专线上网费	307,800.00	-	(205,200.00)	-	102,600.00
办公室装修	143,235.27	-	(44,556.84)	-	98,678.43
其他	105,852.20	-	(63,511.44)	-	42,340.76
	<u>640,742.91</u>	<u>-</u>	<u>(334,232.04)</u>	<u>-</u>	<u>306,510.87</u>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5年 3月31日
道路建设	62,891.64	-	(5,240.95)	-	57,650.69
专线上网费	102,600.00	-	(51,300.00)	-	51,300.00
办公室装修	98,678.43	-	(11,139.21)	-	87,539.22
其他	42,340.80	-	(15,877.85)	-	26,462.95
	<u>306,510.87</u>	<u>-</u>	<u>(83,558.01)</u>	<u>-</u>	<u>222,952.86</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 资产
预计负债	169,572,893.12	40,512,190.07	162,187,030.80	38,731,123.06
BOT项目试运行 期间利润	114,600,945.38	25,497,242.94	112,373,967.65	25,621,851.24
可抵扣亏损	12,318,882.80	2,990,051.83	18,782,576.74	4,616,801.11
资产减值准备	9,092,919.42	2,234,129.33	9,092,919.42	2,234,129.33
暂时未支付费用	8,002,103.20	1,968,200.83	8,002,103.20	1,968,200.85
	<u>313,587,743.92</u>	<u>73,201,815.00</u>	<u>310,438,597.81</u>	<u>73,172,105.59</u>
其中：				
预计于1年内(含1年)转回的金额		1,968,200.85		1,968,200.85
预计于1年后转回的金额		<u>71,233,614.15</u>		<u>71,203,904.74</u>
		<u>73,201,815.00</u>		<u>73,172,105.59</u>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 资产
预计负债	139,520,511.65	32,783,968.36	114,179,345.45	28,333,145.41
BOT项目试运行 期间利润	89,869,502.12	20,153,397.12	50,198,639.05	12,356,963.69
可抵扣亏损	18,269,932.47	4,478,551.08	18,621,358.48	4,655,339.62
资产减值准备	4,456,598.84	1,042,420.83	4,803,667.45	1,200,916.87
暂时未支付费用	3,281,984.01	820,496.00	1,757,813.33	439,453.33
BOT资产	1,598,709.58	399,677.39	-	-
	<u>256,997,238.67</u>	<u>59,678,510.78</u>	<u>189,560,823.76</u>	<u>46,985,818.92</u>
其中：				
预计于1年内(含1年)转回的金额		820,496.00		439,453.33
预计于1年后转回的金额		<u>58,858,014.78</u>		<u>46,546,365.59</u>
		<u>59,678,510.78</u>		<u>46,985,818.92</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BOT资产	594,654,173.13	130,799,809.62	557,993,364.83	121,836,963.46
其他	2,464,205.46	616,051.34	21,156,037.60	5,289,009.40
	<u>597,118,378.59</u>	<u>131,415,860.96</u>	<u>579,149,402.43</u>	<u>127,125,972.86</u>
其中：				
预计于1年内(含1年)转回的金额		-		-
预计于1年后转回的金额		131,415,860.96		127,125,972.86
		<u>131,415,860.96</u>		<u>127,125,972.86</u>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BOT资产	448,944,358.27	111,564,864.88	379,421,820.09	94,225,548.98
其他	17,461,845.96	4,365,461.48	46,769,193.52	11,692,298.38
	<u>466,406,204.23</u>	<u>115,930,326.36</u>	<u>426,191,013.61</u>	<u>105,917,847.36</u>
其中：				
预计于1年内(含1年)转回的金额		-		-
预计于1年后转回的金额		115,930,326.36		105,917,847.36
		<u>115,930,326.36</u>		<u>105,917,847.36</u>

(c) 经扩大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5,279,757.91	154,751,670.27	146,662,674.97	116,510,389.36
可抵扣亏损	23,608,905.46	28,834,315.95	108,059,178.09	169,349,769.89
	<u>178,888,663.37</u>	<u>183,585,986.22</u>	<u>254,721,853.06</u>	<u>285,860,159.25</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	-	-	-	6,630,519.52
2014	-	-	5,610,026.26	1,179,050.48
2015	235,976.52	8,703,675.43	10,884,006.23	9,630,266.01
2016	2,374,527.35	2,374,527.35	51,399,546.16	127,963,918.39
2017	565,878.36	565,878.36	11,679,625.48	23,946,015.49
2018	14,528,308.66	14,528,308.66	28,485,973.96	-
2019	321,431.44	2,661,926.15	-	-
2020	5,582,783.13	-	-	-
	<u>23,608,905.46</u>	<u>28,834,315.95</u>	<u>108,059,178.09</u>	<u>169,349,769.89</u>

(e)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互抵金额	抵消后余额	互抵金额	抵消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652,180.56	9,549,634.44	61,923,010.57	11,249,095.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652,180.56	67,763,680.40	61,923,010.57	65,202,962.29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互抵金额	抵消后余额	互抵金额	抵消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553,232.26	6,125,278.52	39,489,204.28	7,496,614.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553,232.26	62,377,094.10	39,489,204.28	66,428,643.08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委托贷款(a)	669,000,000.00	669,000,000.00	645,000,000.00	515,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委托贷款(附注九(6))	<u>(645,000,000.00)</u>	<u>(645,000,000.00)</u>	-	-
	<u>24,000,000.00</u>	<u>24,000,000.00</u>	<u>645,000,000.00</u>	<u>515,000,000.00</u>

- (a) 于2015年3月31日以及2014年12月31日，其他非流动资产为经扩大集团之子公司上海环城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借予其少数股东之全资子公司的委托贷款。其中，12,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4年3月10日至2017年3月1日，年利率为2.85%；12,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4年12月29日至2017年12月25日，年利率为3.10%。

于2013年12月31日，其他非流动资产为经扩大集团借予置地集团的委托贷款，645,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自2011年3月1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年利率为6.40%至7.04%。于2014年12月31日，该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委托贷款。截至2015年6月，经扩大集团已全额收回上述一年内到期的委托贷款。

于2012年12月31日，其他非流动资产为经扩大集团借予置地集团的委托贷款，515,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自2011年3月1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年利率为6.40%至7.04%。

(17) 资产减值准备

	2011年 12月31日	本年 增加	本年减少		2012年 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2,387,636.56	30,695,024.32	(2,257.35)	(24,660.45)	43,055,743.08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05,019.13	63,931.55	(2,257.35)	-	766,693.3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682,617.43	30,631,092.77	-	(24,660.45)	42,289,049.75
存货跌价准备	264,015.30	-	-	-	264,015.3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6,102,147.71	897,852.29	-	-	37,000,00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813,846.38	-	-	(2,411,732.31)	402,114.07
	<u>51,567,645.95</u>	<u>31,592,876.61</u>	<u>(2,257.35)</u>	<u>(2,436,392.76)</u>	<u>80,721,872.45</u>

	2012年 12月31日	本年 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43,055,743.08	28,476.46	(424,399.50)	(56,418.31)	42,603,401.73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66,693.33	10,778.71	(318,643.00)	(56,353.31)	402,475.7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2,289,049.75	17,697.75	(105,756.50)	(65.00)	42,200,926.00
存货跌价准备	264,015.30	-	(25,837.50)	-	238,177.8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7,000,000.00	-	-	-	37,000,00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02,114.07	-	-	-	402,114.07
	<u>80,721,872.45</u>	<u>28,476.46</u>	<u>(450,237.00)</u>	<u>(56,418.31)</u>	<u>80,243,693.60</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资产减值准备(续)

	2013年	本年	本年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增加	转回	转销	12月31日
坏账准备	42,603,401.73	134,750.35	(168,120.50)	-	42,570,031.58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02,475.73	106,750.35	(146,300.00)	-	362,926.0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2,200,926.00	28,000.00	(21,820.50)	-	42,207,105.50
存货跌价准备	238,177.80	5,092,205.00	(238,177.80)	-	5,092,205.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7,000,000.00	-	-	-	37,000,00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02,114.07	-	-	(402,114.07)	-
	<u>80,243,693.60</u>	<u>5,226,955.35</u>	<u>(406,298.30)</u>	<u>(402,114.07)</u>	<u>84,662,236.58</u>

	2014年	本期	本期减少		2015年
	12月31日	增加	转回	转销	3月31日
坏账准备	42,570,031.58	-	-	-	42,570,031.58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62,926.08	-	-	-	362,926.0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2,207,105.50	-	-	-	42,207,105.50
存货跌价准备	5,092,205.00	-	-	-	5,092,205.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7,000,000.00	-	-	-	37,000,000.00
	<u>84,662,236.58</u>	<u>-</u>	<u>-</u>	<u>-</u>	<u>84,662,236.58</u>

(18) 短期借款

	币种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3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信用借款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5,150,000.00	216,000,000.00
质押借款	人民币	-	-	-	9,351,480.75
		<u>50,000,000.00</u>	<u>50,000,000.00</u>	<u>205,150,000.00</u>	<u>225,351,480.75</u>

于2013年12月31日，信用借款中包含关联方委托借款36,000,000.00元，系经扩大集团由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借入(附注九(6))，其他均为银行信用借款。

于2012年12月31日，信用借款中包含关联方委托借款44,000,000.00元，系经扩大集团由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借入(附注九(6))，其他均为银行信用借款。

于2012年12月31日，质押借款9,351,480.75元系由经扩大集团下属子公司上海老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账面价值2,821,461.31元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

于2015年3月31日，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6.00%(2014年12月31日：6.00%，2013年12月31日：2.60%至6.00%，2012年12月31日：2.60%至6.00%)。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应付账款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应付工程款	435,826,176.24	469,027,647.94	392,237,276.45	298,652,467.35
应付设备款	200,491,550.85	213,736,264.99	69,859,352.20	67,119,810.29
应付材料款	11,930,030.63	10,181,266.32	15,253,134.02	5,729,249.24
其他	28,869,837.52	36,878,966.59	16,418,903.65	10,060,406.10
	<u>677,117,595.24</u>	<u>729,824,145.84</u>	<u>493,768,666.32</u>	<u>381,561,932.98</u>

(a) 于2015年3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267,152,210.76元(2014年12月31日：247,312,568.32元；2013年12月31日：73,207,009.18元；2012年12月31日：76,145,113.41元)，主要为应付工程款及应付设备款。

(20) 预收款项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项目承包及设计预收款(附注六(5))	178,724,035.97	243,815,559.28	91,154,870.13	14,832,172.86
预收垃圾处理款	17,512,472.81	14,080,344.07	3,235,609.90	-
预收污水处理款	1,074,305.00	2,926,694.50	2,926,694.50	2,926,694.50
预收油款	-	-	-	7,540,426.33
其他	726,000.00	756,000.00	3,319,100.65	3,572,557.40
	<u>198,036,813.78</u>	<u>261,578,597.85</u>	<u>100,636,275.18</u>	<u>28,871,851.09</u>

于2015年3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633,329.00元(2014年12月31日：633,329.00元；2013年12月31日：3,368,250.00元；2012年12月31日：3,436,416.44元)，主要为项目承包及设计预收款，鉴于项目尚未完成，该款项尚未结清。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应付职工薪酬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应付短期薪酬(a)	16,754,959.00	34,247,503.43	17,144,414.64	16,481,243.17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714,640.77	660,525.70	561,914.40	517,613.71
	<u>17,469,599.77</u>	<u>34,908,029.13</u>	<u>17,706,329.04</u>	<u>16,998,856.88</u>

(a) 短期薪酬

	2011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 补贴	13,775,160.81	112,931,062.84	(111,763,267.27)	14,942,956.38
职工福利费	490.00	10,544,868.77	(10,481,578.77)	63,780.00
社会保险费	160,355.65	9,061,268.54	(8,938,000.79)	283,623.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4,223.09	8,237,834.99	(8,125,890.38)	256,167.70
工伤保险费	7,190.12	339,997.79	(336,389.31)	10,798.60
生育保险费	8,942.44	483,435.76	(475,721.10)	16,657.10
住房公积金	25,944.60	7,558,043.91	(7,572,355.31)	11,633.2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经费	1,037,121.30	2,832,273.65	(2,724,685.41)	1,144,709.54
其他	962,550.78	1,017,614.47	(1,945,624.60)	34,540.65
	<u>15,961,623.14</u>	<u>143,945,132.18</u>	<u>(143,425,512.15)</u>	<u>16,481,243.17</u>

	2012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 补贴	14,942,956.38	129,194,203.09	(128,532,967.39)	15,604,192.08
职工福利费	63,780.00	16,606,905.27	(16,670,685.27)	-
社会保险费	283,623.40	12,320,372.46	(12,295,845.46)	308,150.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56,167.70	11,079,871.92	(11,064,603.22)	271,436.40
工伤保险费	10,798.60	508,550.95	(506,822.95)	12,526.60
生育保险费	16,657.10	731,949.59	(724,419.29)	24,187.40
住房公积金	11,633.20	11,000,123.10	(11,009,221.30)	2,535.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经费	1,144,709.54	3,558,697.13	(3,587,581.97)	1,115,824.70
其他	34,540.65	8,004,625.59	(7,925,453.78)	113,712.46
	<u>16,481,243.17</u>	<u>180,684,926.64</u>	<u>(180,021,755.17)</u>	<u>17,144,414.64</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应付职工薪酬(续)

(a) 短期薪酬(续)

	2013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 补贴	15,604,192.08	158,602,002.93	(141,984,728.97)	32,221,466.04
职工福利费	-	17,885,849.71	(17,885,849.71)	-
社会保险费	308,150.40	13,222,906.26	(13,152,703.52)	378,353.1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1,436.40	11,634,660.90	(11,573,192.46)	332,904.84
工伤保险费	12,526.60	606,865.43	(604,319.83)	15,072.20
生育保险费	24,187.40	981,379.93	(975,191.23)	30,376.10
住房公积金	2,535.00	11,903,356.77	(11,904,897.77)	994.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经费	1,115,824.70	3,633,307.24	(3,120,508.30)	1,628,623.64
其他	113,712.46	7,629,874.70	(7,725,520.55)	18,066.61
	<u>17,144,414.64</u>	<u>212,877,297.61</u>	<u>(195,774,208.82)</u>	<u>34,247,503.43</u>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 3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 补贴	32,221,466.04	34,819,091.52	(52,714,089.71)	14,326,467.85
职工福利费	-	4,014,165.48	(3,989,585.48)	24,580.00
社会保险费	378,353.14	3,230,841.36	(3,207,937.70)	401,256.8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32,904.84	2,814,677.13	(2,795,285.52)	352,296.45
工伤保险费	15,072.20	161,280.25	(159,554.83)	16,797.62
生育保险费	30,376.10	254,883.98	(253,097.35)	32,162.73
住房公积金	994.00	3,022,548.80	(3,022,102.80)	1,44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经费	1,628,623.64	936,674.28	(588,455.68)	1,976,842.24
其他	18,066.61	315,306.63	(309,001.13)	24,372.11
	<u>34,247,503.43</u>	<u>46,338,628.07</u>	<u>(63,831,172.50)</u>	<u>16,754,959.00</u>

(b) 设定提存计划

	2011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年 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365,822.16	13,406,384.59	(13,290,827.55)	481,379.20
失业保险费	21,542.02	1,054,173.70	(1,039,481.21)	36,234.51
	<u>387,364.18</u>	<u>14,460,558.29</u>	<u>(14,330,308.76)</u>	<u>517,613.71</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应付职工薪酬(续)

(b) 设定提存计划(续)

	2012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481,379.20	18,439,965.55	(18,395,883.35)	525,461.40
失业保险费	36,234.51	1,443,670.59	(1,443,452.10)	36,453.00
	<u>517,613.71</u>	<u>19,883,636.14</u>	<u>(19,839,335.45)</u>	<u>561,914.40</u>
	2013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525,461.40	21,740,312.71	(21,646,978.01)	618,796.10
失业保险费	36,453.00	1,588,631.29	(1,583,354.69)	41,729.60
	<u>561,914.40</u>	<u>23,328,944.00</u>	<u>(23,230,332.70)</u>	<u>660,525.70</u>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 3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618,796.10	5,692,264.50	(5,642,894.81)	668,165.79
失业保险费	41,729.60	404,068.31	(399,322.93)	46,474.98
	<u>660,525.70</u>	<u>6,096,332.81</u>	<u>(6,042,217.74)</u>	<u>714,640.77</u>

(22) 应交税费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59,953,213.58	70,282,273.61	43,687,568.19	24,894,233.21
应交增值税	3,315,074.88	6,952,994.50	2,437,273.14	3,160,062.55
应交房产税	3,111,239.15	3,696,617.46	1,782,988.40	1,741,031.70
应交营业税	1,387,570.38	3,092,178.56	1,949,327.82	2,000,225.66
应交个人所得税	906,369.37	1,714,842.77	1,735,821.73	1,844,105.63
应交教育费附加	209,509.97	480,684.61	151,044.20	276,608.98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285,621.35	472,514.33	196,298.34	328,416.25
应交土地使用税	445,209.00	208,565.51	493,750.98	512,418.02
其他	783,782.75	141,612.54	216,615.56	205,182.85
	<u>70,397,590.43</u>	<u>87,042,283.89</u>	<u>52,650,688.36</u>	<u>34,962,284.85</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应付利息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应付债券利息	10,280,500.00	17,253,000.00	17,253,000.00	17,253,000.00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 借款利息	4,859,156.56	5,202,784.01	4,690,825.47	4,427,286.86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1,666.67	91,666.57	303,126.11	367,545.76
	<u>15,231,323.23</u>	<u>22,547,450.58</u>	<u>22,246,951.58</u>	<u>22,047,832.62</u>

(24) 应付股利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崇明县环境卫生管理署	594,765.59	594,765.59	481,085.19	-
宁波国骅集团有限公司	310,000.00	310,000.00	310,000.00	310,000.00
隆国有限公司	4,139,509.74	4,357,378.67	-	-
上海城投	-	-	4,700,000.00	-
	<u>5,044,275.33</u>	<u>5,262,144.26</u>	<u>5,491,085.19</u>	<u>310,000.00</u>

于2015年3月31日，超过一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为481,085.19元(2014年12月31日：481,085.19元；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无)。

(25) 其他应付款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保证金及押金	10,355,352.93	8,613,622.00	4,876,096.42	4,884,870.45
电费溢价暂收款	1,526,943.36	6,449,840.64	15,103,036.19	12,343,049.39
应付关联方款项 (附注九(6))	2,823,700.40	2,234,330.00	4,735,524.81	5,927,123.76
其他	49,053,491.59	51,230,737.76	38,463,288.22	33,859,583.99
	<u>63,759,488.28</u>	<u>68,528,530.40</u>	<u>63,177,945.64</u>	<u>57,014,627.59</u>

(a) 于2015年3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24,820,709.57元(2014年12月31日：32,771,121.81元；2013年12月31日：25,192,828.53元；2012年12月31日：26,996,739.19元)。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附注六(28))	299,096,554.40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a)	215,604,133.34	220,585,766.56	169,543,058.18	176,947,659.3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267,117.00	9,267,117.00	9,267,117.00	9,267,117.00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414,815.93	414,815.93	414,815.93	414,815.93
	<u>524,382,620.67</u>	<u>230,267,699.49</u>	<u>179,224,991.11</u>	<u>186,629,592.31</u>

(a)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质押借款(附注六(27)(i))	140,841,530.00	140,841,530.00	65,000,000.00	118,269,162.20
保证借款(附注六(27)(ii))	52,762,603.34	57,744,236.56	82,543,058.18	38,678,497.18
信用借款	22,000,000.00	22,000,000.00	22,000,000.00	20,000,000.00
	<u>215,604,133.34</u>	<u>220,585,766.56</u>	<u>169,543,058.18</u>	<u>176,947,659.38</u>

(27) 长期借款

币种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质押借款(i) 人民币	1,027,447,239.20	884,317,239.20	962,200,569.20	1,130,436,408.68
保证借款(ii) 人民币	319,793,022.57	312,793,022.57	226,840,515.53	198,500,000.00
美元	72,939,050.22	75,085,666.90	79,641,220.53	97,283,319.57
信用借款(iii) 人民币	561,765,961.34	511,413,311.69	96,180,000.00	118,180,000.00
	<u>1,981,945,273.33</u>	<u>1,783,609,240.36</u>	<u>1,364,862,305.26</u>	<u>1,544,399,728.25</u>

(i) 于2015年3月31日，质押借款中317,300,569.20元，到期日为2020年12月31日，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金额为50,841,530.00元(2014年12月31日：317,300,569.20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金额为50,841,530.00元；2013年12月31日：292,300,569.20元，2012年12月31日：313,705,570.88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金额为3,269,162.20元)，系经扩大集团下属子公司青岛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青岛再生”)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之借款。根据《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约定，项目建成后，青岛再生需将本项目项下特许经营权及电费收费权(包括垃圾处理费受益权)质押给贷款人。截至2015年3月31日，青岛再生的BOT项目处于正式运营阶段，已确认长期应收款348,012,651.29元(附注六(8))(2014年12月31日：349,619,156.53元；2013年12月31日：355,543,431.87元；2012年12月31日：301,495,161.96元)及无形资产295,318,994.13元(附注六(13))(2014年12月31日：298,533,695.88元；2013年12月31日：298,399,263.90元；2012年12月31日：312,280,228.47元)。截止2015年3月31日，该等权利质押合同尚在办理中。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长期借款(续)

于2015年3月31日，质押借款69,90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69,900,000.00元；2013年12月31日：69,900,000.00元；2012年12月31日：70,000,000.00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5,000,000.00)，到期日为2026年12月18日，系经扩大集团下属子公司上海金山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金山再生”)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之借款，根据《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及《权利质押合同》约定，金山再生将BOT合同特许经营权向贷款人出质。截至2015年3月31日，金山再生已确认长期应收款234,519,743.07元(附注六(8))(2014年12月31日：234,317,108.87元；2013年12月31日：182,002,671.75元；2012年12月31日：166,855,713.05元)及无形资产230,060,535.00元(附注六(13))(2014年12月31日：232,210,633.47元；2013年12月31日：284,094,300.37元；2012年12月31日：219,873,520.17元)。

于2015年3月31日，质押借款170,07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27,100,000.00元；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无)，到期日为2030年12月21日，系经扩大集团下属子公司上海天马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天马再生”)与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之借款，根据《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约定，项目建成后，天马再生需将本项目下收费权质押给贷款人。截至2015年3月31日，天马再生的BOT项目处于建设期，已确认长期应收款942,117,318.21元(附注六(8))(2014年12月31日：691,481,010.47元；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无)及无形资产16,841,254.14元(附注六(13))(2014年12月31日：16,278,227.15元；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无)。

于2015年3月31日，质押借款11,018,200.00元(2014年12月31日：10,858,200.00元；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无)，到期日为2024年9月4日，系经扩大集团下属子公司上海东石塘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东石塘再生”)与工商银行普陀支行之借款，根据《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约定，项目建成后，东石塘再生需将本项目下电费收费权和垃圾处理服务费项下全部应收账款及权益质押给贷款人。截至2015年3月31日，东石塘再生的BOT项目处于建设期，已确认长期应收款330,576,207.31元(附注六(8))(2014年12月31日：322,747,350.59元；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无)及无形资产57,984,589.73元(附注六(13))(2014年12月31日：63,660,270.67元；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无)。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长期借款(续)

经扩大集团下属子公司上海友联竹园第一污水处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友联竹园”)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作为牵头行的若干银行组成的银团签订总额为840,000,000.00元的银团贷款协议。友联竹园以其账面价值为788,770,821.30元(2014年12月31日:810,179,663.57元;2013年12月31日:875,639,242.78元;2012年12月31日:936,504,775.85元)的长期应收款和594,850,110.92元(2014年12月31日:610,783,596.05元;2013年12月31日:674,517,536.57元;2012年12月31日:738,251,477.09元)的无形资产(收费权)作为该借款的质押。于2015年3月31日,该合同下借款余额为600,00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600,000,000.00元;2013年12月31日:665,000,000.00元;2012年12月31日:735,000,000.00元),到期日为2020年12月15日,其中一年内到期的余额为90,00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90,000,000.00元;2013年12月31日:65,000,000.00元;2012年12月31日:70,000,000.00元)。

于2012年12月31日,质押借款130,000,000.00元,到期日为2015年5月16日,其中一年内到期余额为40,000,000.00元,系经扩大集团下属子公司友联竹园与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外高桥保税区支行之借款,根据《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约定,项目建成后,友联竹园需将本项目下污水处理服务费和项下全部应收账款及权益质押给贷款人。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友联竹园的BOT项目处于运营期,已确认长期应收款936,504,775.85元及无形资产738,251,477.09元。于2012年度,友联竹园已偿还了所有借款。

- (ii) 于2015年3月31日,银行保证借款213,293,022.57元(2014年12月31日:211,293,022.57元,2013年12月31日:82,440,515.53元,2012年12月31日:无)系由本公司为子公司漳州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利息每季支付一次,其中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5,00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10,000,000.00元,2013年12月31日:10,000,000.00元,2012年12月31日:无)。

于2015年3月31日,银行保证借款117,00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117,000,000.00元,2013年12月31日:146,000,000.00元,2012年12月31日:146,000,000.00元)系由本公司为子公司成都威斯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利息每季支付一次,其中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29,00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29,000,000.00元,2013年12月31日:29,000,000.00元,2012年12月31日:无)。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长期借款(续)

于2015年3月31日，银行保证借款29,60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29,600,000.00元，2013年12月31日：35,000,000.00元，2012年12月31日：35,000,000.00元)系由本公司为子公司上海环境浦东固废中转运营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利息每季支付一次，其中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9,90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9,900,000.00元，2013年12月31日：5,400,000.00元，2012年12月31日：无)。

于2015年3月31日，银行保证借款美元12,666,740.51元，折合人民币77,801,653.56元(2014年12月31日：美元13,062,576.15元，折合人民币79,929,903.46元，2013年12月31日：美元15,477,419.46元，折合人民币94,364,278.71元，2012年12月31日：美元17,892,262.63元，折合人民币112,461,816.75元)，系由上海城投为经扩大集团之子公司上海环城再生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利息每季支付一次，其中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美元791,671.28元，折合人民币4,862,603.34元(2014年12月31日：美元791,671.28元，折合人民币4,844,236.56元，2013年12月31日：美元2,414,843.24元，折合人民币14,723,058.18元，2012年12月31日：美元2,414,843.24元，折合人民币15,178,497.18元)。

于2015年3月31日，银行保证借款7,80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7,800,000.00元；2013年12月31日：11,500,000.00元；2012年12月31日：15,000,000.00元)系由阳晨投资为其子公司成都市温江区新阳晨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利息每季支付一次，于2015年3月31日一年内到期金额4,00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4,000,000.00元；2013年12月31日：3,700,000.00元；2012年12月31日：3,500,000.00元)。

于2013年12月31日，银行保证借款19,720,000.00元(2012年12月31日：26,000,000.00元)系由上海城投为阳晨投资提供保证，利息每季支付一次，于2013年12月31日一年内到期金额为19,720,000.00元(2012年12月31日：20,000,000.00元)。

- (iii) 于2015年3月31日，长期信用借款中包括关联方委托借款80,00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80,000,000.00元；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无)(附注九(6))，其他信用借款为银行信用借款。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应付债券

	2011年 12月31日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2012年 12月31日
11 沪环境 MTN1 (1182030)	296,122,598.88	-	(16,650,000.00)	17,489,931.57	-	296,962,530.45
12 沪环境 MTN1 (1282465)	-	394,000,000.00	(2,966,794.52)	3,030,916.62	-	394,064,122.10
减：一年内到期的 应付债券	-					-
	<u>296,122,598.88</u>					<u>691,026,652.55</u>
	2012年 12月31日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2013年 12月31日
11 沪环境 MTN1 (1182030)	296,962,530.45	-	(16,650,000.00)	17,539,530.72	-	297,852,061.17
12 沪环境 MTN1 (1282465)	394,064,122.10	-	(22,560,000.00)	23,632,669.42	-	395,136,791.52
减：一年内到期的 应付债券	-					-
	<u>691,026,652.55</u>					<u>692,988,852.69</u>
	2013年 12月31日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2014年 12月31日
11 沪环境 MTN1 (1182030)	297,852,061.17	-	(16,650,000.00)	17,592,058.74	-	298,794,119.91
12 沪环境 MTN1 (1282465)	395,136,791.52	-	(22,560,000.00)	23,696,987.05	-	396,273,778.57
减：一年内到期 的应付债券	-					-
	<u>692,988,852.69</u>					<u>695,067,898.48</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应付债券(续)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15年 3月31日
11 沪环境 MTN1 (1182030)	298,794,119.91	-	(4,162,500.00)	4,464,934.49	-	299,096,554.40
12 沪环境 MTN1 (1282465)	396,273,778.57	-	(5,640,000.00)	5,815,088.14	-	396,448,866.71
减：一年内到期的 应付债券	-					(299,096,554.40)
	<u>695,067,898.48</u>					<u>396,448,866.71</u>

债券有关信息如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11 沪环境 MTN1(a)	300,000,000.00	2011/02/21	5年	300,000,000.00
12 沪环境 MTN1(b)	400,000,000.00	2012/11/13	5年	400,000,000.00

- (a)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0]MTN127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1年2月21日发行中期票据，发行总额人民币300,000,000.00元，票据期限为5年，年利率为5.55%，每年付息一次。
- (b) 经中债交易流通[2013]1112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2年11月13日发行中期票据，发行总额人民币400,000,000.00元，票据期限为5年，年利率为5.64%，每年付息一次。

(29) 长期应付款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项目贷款(i)	17,568,848.00	18,879,679.00	28,692,396.00	35,859,513.00
债券承销费	300,000.00	1,200,000.00	3,300,000.00	5,400,000.00
	<u>17,868,848.00</u>	<u>20,079,679.00</u>	<u>31,992,396.00</u>	<u>41,259,513.00</u>

- (i) 于2015年3月31日，长期应付款—项目贷款中3,932,488.00元(2014年12月31日：5,243,319.00元；2013年12月31日：7,864,981.00元；2012年12月31日：10,486,643.00元)，为经扩大集团自上海城投环保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取得的项目贷款，用于崇明县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一期工程项目。

于2015年3月31日，长期应付款—项目贷款中13,636,360.00元(2014年12月31日：13,636,360.00元；2013年12月31日：20,827,415.00元；2012年12月31日：25,372,870.00元)，为阳晨投资下属子公司友联竹园自上海市水务局取得的项目贷款。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预计负债

	2011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年 12月31日
BOT项目后续支出	161,358,237.72	53,805,910.55	(35,837,526.07)	179,326,622.20
	2012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BOT项目后续支出	179,326,622.20	50,962,475.31	(18,601,644.47)	211,687,453.04
	2013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BOT项目后续支出	211,687,453.04	7,272,731.33	(49,024,768.64)	169,935,415.73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 3月31日
BOT项目后续支出	169,935,415.73	11,422,879.21	(8,584,370.52)	172,773,924.42

BOT项目后续支出为经扩大集团为使其所持有的BOT资产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而预计将发生的支出。

(31) 递延收益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BOT项目财政专项扶持款(a)	653,553,571.45	655,642,857.16	202,000,000.00	140,660,000.00
政府补助(b)	38,600,786.92	38,130,856.70	36,092,900.88	23,989,899.64
其他	22,416,835.04	22,530,539.00	22,985,354.91	22,453,504.17
	<u>714,571,193.41</u>	<u>716,304,252.86</u>	<u>261,078,255.79</u>	<u>187,103,403.81</u>

- (a) 经扩大集团下属子公司天马再生在建BOT项目于2013年获得上海市建交委沪建交[2013]876号的批复，获得财政扶持。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沪府办[2012]4号关于上海市郊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补贴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截止2015年3月31日，已收到补贴款180,00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180,000,000.00元；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无)。根据上海市发改委沪发改投[2014]124号的批复，已收到补贴款50,00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50,000,000.00元；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无)。于2015年3月31日，天马再生承建的BOT项目仍处于建设期。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递延收益(续)

经扩大集团下属子公司金山再生在建 BOT 项目于 2010 年获得国家发改委和上海市建交委沪建交[2010]931 号的批复，获得中央财政扶持。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共计获得中央财政资金 74,000,00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74,000,000.00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74,000,000.00 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74,000,000.00 元)。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沪府办[2012]4 号关于上海市郊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补贴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已收到补贴款 160,000,00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160,000,000.00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128,000,000.00 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66,660,000.00 元)。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金山再生承建的 BOT 项目已经进入运营期，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共计摊销递延收益 2,089,285.71 元(2014 年度：8,357,142.84 元；2013 年度及 2012 年度：无)并计入主营业务收入。

经扩大集团下属子公司东石塘再生在建 BOT 项目于 2013 年获得上海市建交委沪建交[2013]1318 号的批复，获得财政扶持。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沪府办[2012]4 号关于上海市郊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补贴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已收到补贴款 100,000,00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100,000,000.00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无)。于 2014 年获得上海市发改委沪发改投[2014]124 号的批复，已收到补贴款 50,000,00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50,000,000.00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无)。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东石塘再生承建的 BOT 项目仍处于建设期。

经扩大集团下属子公司上海城投瀛洲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城投瀛洲”)在建 BOT 项目于 2014 年获得上海市建管委沪建管[2014]380 号的批复，获得财政扶持。于 2014 年获得上海市发改委沪发改投[2014]124 号的批复，已收到补贴款 50,000,00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50,000,000.00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无)。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城投瀛洲承建的 BOT 项目仍处于建设期。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递延收益(续)

(b) 政府补助

	2011年 12月31日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 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 其他变动	2012年 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科技专项资金	10,216,468.90	5,889,800.00	(2,738,335.94)	-	13,367,932.96	与收益相关
分布式供能系统和 燃气空调发展 专项款	5,210,000.00	5,592,000.00	(180,033.32)	-	10,621,966.68	与收益相关
	<u>15,426,468.90</u>	<u>11,481,800.00</u>	<u>(2,918,369.26)</u>	<u>-</u>	<u>23,989,899.64</u>	<u>-</u>
	2012年 12月31日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 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 其他变动	2013年 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科技专项资金	13,367,932.96	14,090,550.00	(4,856,698.84)	-	22,601,784.12	与收益相关
分布式供能系统 和燃气空调发 展专项款	10,621,966.68	4,194,000.00	(1,324,849.92)	-	13,491,116.76	与收益相关
	<u>23,989,899.64</u>	<u>18,284,550.00</u>	<u>(6,181,548.76)</u>	<u>-</u>	<u>36,092,900.88</u>	
	2013年 12月31日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 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 其他变动	2014年 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科技专项资金	22,601,784.12	12,911,150.00	(9,373,594.26)	-	26,139,339.86	与收益相关
分布式供能系统 和燃气空调发 展专项款	13,491,116.76	-	(1,499,599.92)	-	11,991,516.84	与收益相关
	<u>36,092,900.88</u>	<u>12,911,150.00</u>	<u>(10,873,194.18)</u>	<u>-</u>	<u>38,130,856.70</u>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 其他变动	2015年 3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科技专项资金	26,139,339.86	3,511,000.00	(2,666,169.80)	-	26,984,170.06	与收益相关
分布式供能系统 和燃气空调发 展专项款	11,991,516.84	-	(374,899.98)	-	11,616,616.86	与收益相关
	<u>38,130,856.70</u>	<u>3,511,000.00</u>	<u>(3,041,069.78)</u>	<u>-</u>	<u>38,600,786.92</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56,797,212.52	1,488,096,322.81	1,618,732,966.45	1,678,197,530.42
其他业务收入	2,550,971.11	13,071,943.90	15,846,415.67	13,683,760.94
	<u>359,348,183.63</u>	<u>1,501,168,266.71</u>	<u>1,634,579,382.12</u>	<u>1,691,881,291.36</u>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189,038,013.92	855,094,012.48	1,189,027,654.92	1,306,471,069.95
其他业务成本	1,563,858.05	6,506,497.67	6,264,971.28	4,182,536.20
	<u>190,601,871.97</u>	<u>861,600,510.15</u>	<u>1,195,292,626.20</u>	<u>1,310,653,606.15</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环保业务	250,626,069.53	(164,818,165.99)	1,048,678,142.01	(727,262,868.84)
承包及设计规划收入	32,985,287.20	(24,219,847.93)	198,300,729.50	(127,831,143.64)
BOT 利息收入	73,185,855.79	-	241,117,451.30	-
	<u>356,797,212.52</u>	<u>(189,038,013.92)</u>	<u>1,488,096,322.81</u>	<u>(855,094,012.48)</u>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环保业务	836,907,957.00	(637,993,729.82)	750,576,726.92	(564,522,802.72)
承包及设计规划收入	195,110,393.51	(136,875,908.90)	61,545,880.18	(38,198,655.14)
BOT 利息收入	167,252,639.23	-	142,432,088.41	-
商品销售	419,461,976.71	(414,158,016.20)	723,642,834.91	(703,749,612.09)
	<u>1,618,732,966.45</u>	<u>(1,189,027,654.92)</u>	<u>1,678,197,530.42</u>	<u>(1,306,471,069.95)</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2014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租赁收入	2,133,300.67	(1,390,888.04)	9,923,245.21	(4,040,939.32)
其他	417,670.44	(172,970.01)	3,148,698.69	(2,465,558.35)
	<u>2,550,971.11</u>	<u>(1,563,858.05)</u>	<u>13,071,943.90</u>	<u>(6,506,497.67)</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续)

	2013年度		2012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租赁收入	11,168,066.45	(4,049,235.19)	12,162,314.83	(3,368,668.98)
其他	4,678,349.22	(2,215,736.09)	1,521,446.11	(813,867.22)
	<u>15,846,415.67</u>	<u>(6,264,971.28)</u>	<u>13,683,760.94</u>	<u>(4,182,536.20)</u>

(33) 营业税金及附加

	截至2015年 3月31日止 3个月期间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725,801.76	9,453,828.20	9,306,564.22	4,720,254.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3,720.25	2,095,383.04	1,822,422.37	1,365,013.61	参见附注五
教育费附加	535,851.82	1,751,456.67	1,398,427.10	1,060,214.30	参见附注五
其他	138,371.57	65,531.58	98,576.51	47,097.71	
	<u>3,103,745.40</u>	<u>13,366,199.49</u>	<u>12,625,990.20</u>	<u>7,192,580.59</u>	

(34) 销售费用

	截至2015年 3月31日止 3个月期间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工资	-	-	359,620.02	928,839.57
福利费	-	-	210,554.50	284,014.30
社会保险费	-	-	121,015.98	312,564.43
其他	-	-	1,302,183.75	2,461,928.56
	<u>-</u>	<u>-</u>	<u>1,993,374.25</u>	<u>3,987,346.86</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管理费用

	截至2015年 3月31日止 3个月期间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工资	10,436,989.91	47,839,887.06	42,913,716.98	40,719,539.30
研究与开发费	7,026,430.52	17,053,099.46	11,016,527.65	5,991,757.06
社会保险费	3,566,238.24	14,637,834.39	14,227,423.63	12,209,922.66
税金	1,749,504.69	12,313,717.57	6,689,861.31	5,977,944.99
福利费	1,419,480.34	6,017,355.53	6,001,357.58	4,515,752.37
劳务费	1,212,352.81	6,165,393.62	5,963,192.82	3,499,026.50
折旧费	1,182,441.02	4,101,947.93	4,564,649.92	4,741,141.38
差旅费	900,695.00	4,656,706.66	4,030,168.74	3,454,772.94
无形资产摊销	868,709.76	3,457,880.67	3,412,741.38	2,638,096.49
住房公积金	867,209.20	3,486,004.86	3,216,361.50	3,104,202.55
车辆使用费	776,448.89	4,494,704.36	3,984,536.81	2,998,403.90
租赁费	786,425.04	3,052,570.36	3,712,734.44	1,304,704.00
业务招待费	609,545.73	2,375,005.48	2,926,258.47	4,274,188.76
邮电通信费	485,618.27	2,250,778.45	2,067,994.55	1,869,555.27
劳动保护费	463,847.03	1,245,822.15	2,560,866.73	165,048.86
工会经费	415,657.92	1,382,958.21	1,225,489.78	926,666.08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409,118.12	5,444,287.12	5,890,408.78	5,778,912.49
办公费	385,846.52	2,756,316.03	2,911,388.03	2,183,872.09
物业管理费	358,188.38	1,330,527.89	896,714.20	718,461.30
水电费	333,129.01	1,666,767.15	1,676,110.94	1,346,481.42
修理费	304,649.15	959,754.00	1,019,614.04	1,673,395.75
会务费	242,616.80	918,043.58	2,651,969.45	3,053,191.84
其他	3,779,500.82	11,135,629.66	13,445,665.14	11,468,237.98
	<u>38,580,643.17</u>	<u>158,742,992.19</u>	<u>147,005,752.87</u>	<u>124,613,275.98</u>

(36) 财务费用-净额

	截至2015年 3月31日止 3个月期间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利息支出	39,948,253.20	154,088,269.31	155,096,743.15	163,918,162.52
减：资本化利息(附注六(13))	(3,276,423.37)	(9,722,709.07)	(8,147,712.34)	(21,263,273.74)
利息收入	(1,272,610.85)	(6,134,421.06)	(3,895,409.46)	(3,232,827.29)
汇兑损失/(收益)	357,719.93	539,240.92	(3,306,997.66)	(207,551.72)
手续费	78,803.07	457,729.00	433,321.70	303,188.50
	<u>35,835,741.98</u>	<u>139,228,109.10</u>	<u>140,179,945.39</u>	<u>139,517,698.27</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截至 2015 年 3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特许经营权摊销费	48,352,540.76	190,923,466.70	175,568,443.21	168,592,894.93
职工薪酬费用	42,534,100.57	202,792,260.47	164,112,784.58	128,930,161.59
耗用的原材料	17,797,382.66	81,565,041.18	443,663,474.63	746,516,754.48
水电费	15,509,417.25	79,983,856.61	66,722,992.07	67,615,660.84
维修费	15,357,388.99	93,202,881.40	62,560,514.54	44,200,845.98
运营处理费	11,658,362.00	63,944,261.37	57,295,609.62	53,064,536.19
外购设备及劳务	11,538,323.05	85,652,118.13	125,339,366.58	24,403,458.00
预计维持运营费	11,422,879.21	7,272,731.33	50,962,475.31	53,805,910.55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11,318,769.19	46,431,794.70	45,682,929.61	35,416,081.94
外包服务费	7,744,164.52	24,500,094.63	16,157,512.41	13,240,186.14
技术服务费	3,482,138.93	4,879,567.59	6,991,685.10	-
研发费用	3,285,785.36	17,170,460.09	11,254,440.80	127,580.49
劳务费	2,358,842.19	11,227,024.32	12,492,640.78	6,252,895.81
税金	1,749,504.69	12,313,717.57	6,689,861.31	5,977,944.99
保险费	1,611,193.83	3,905,678.94	2,331,216.49	2,383,589.59
差旅费	1,500,594.54	6,926,893.60	6,856,177.73	6,387,166.93
咨询费	1,286,342.27	7,480,340.21	7,453,374.28	2,836,720.00
排污费	1,183,793.03	7,191,712.97	2,354,499.69	1,394,303.87
车辆管理费	864,862.68	4,876,392.21	4,331,384.35	3,578,829.13
低值易耗品摊销	842,456.46	3,348,150.77	772,678.89	288,784.66
租赁费	786,425.04	4,190,652.77	5,437,796.81	1,102,627.00
运输费	755,862.00	5,341,182.00	533,610.00	554,046.37
办公费	696,521.40	4,425,504.21	5,242,604.52	2,505,643.64
业务招待费	626,605.13	2,839,012.28	3,843,177.68	5,475,022.09
邮电通信费	519,659.57	2,564,995.75	2,263,973.25	2,112,980.67
聘请中介机构费	409,118.12	5,739,702.64	5,890,408.78	5,778,912.49
会务费	242,616.80	1,176,441.40	2,651,969.45	3,068,611.84
其他	13,746,864.90	38,477,566.50	48,834,150.85	53,642,078.78
	<u>229,182,515.14</u>	<u>1,020,343,502.34</u>	<u>1,344,291,753.32</u>	<u>1,439,254,228.99</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投资收益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损失)	211,964.03	(3,322,610.53)	6,436,180.16	3,326,729.5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i)	-	-	17,021,328.25	4,166,195.79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580,000.00	350,000.00
委托银行贷款利息	11,697,104.12	51,941,138.89	77,724,108.86	28,111,232.98
其他	-	-	2,700,000.00	-
	<u>11,909,068.15</u>	<u>48,618,528.36</u>	<u>104,461,617.27</u>	<u>35,954,158.29</u>

- (i) 于 2013 年度，经扩大集团将所持有的上海联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0.48% 股权进行转让，股权转让价格为 24,049,598.48 元，该价格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异计 17,021,328.25 元计入投资收益。

于 2012 年度，经扩大集团将所持有的上海华港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进行转让，股权转让价格为 24,175,000.00 元，该价格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异计 4,166,195.79 元计入投资收益。

经扩大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39) 资产减值损失/(收益)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转回)	-	4,854,027.20	(25,837.50)	-
坏账(转回)/损失	-	(33,370.15)	(395,923.04)	30,692,766.97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	897,852.29
	<u>-</u>	<u>4,820,657.05</u>	<u>(421,760.54)</u>	<u>31,590,619.26</u>

(40) 营业外收入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计入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2014 年度	计入 2014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政府补助(a)	13,325,163.09	3,154,773.74	70,475,385.17	58,987,791.01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23,598.62	23,598.6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23,598.62	23,598.62
其他	23,376.11	23,376.11	3,440,269.28	3,440,269.28
	<u>13,348,539.20</u>	<u>3,178,149.85</u>	<u>73,939,253.07</u>	<u>62,451,658.91</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营业外收入(续)

	2013年度	计入2013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2012年度	计入2012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政府补助(a)	71,114,678.61	59,311,893.51	57,335,074.62	45,966,908.44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38,290.55	638,290.55	257,223.67	257,223.6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38,290.55	638,290.55	257,223.67	257,223.67
其他	6,855,966.62	6,855,966.62	10,750,294.63	10,750,294.63
	<u>78,608,935.78</u>	<u>66,806,150.68</u>	<u>68,342,592.92</u>	<u>56,974,426.74</u>

(a) 政府补助明细

	截至2015年 3月31日止 3个月期间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返还(i)	10,170,389.35	11,487,594.16	11,802,785.10	11,368,166.18	与收益相关
主要污染物超量 削减补贴	-	42,678,293.00	44,361,396.00	40,818,41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扶持金	-	3,485,548.50	3,088,542.00	822,666.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贴收入	3,154,773.74	12,823,949.51	11,861,955.51	4,325,832.44	与收益相关
	<u>13,325,163.09</u>	<u>70,475,385.17</u>	<u>71,114,678.61</u>	<u>57,335,074.62</u>	与收益相关

(i) 增值税返还系经扩大集团下属子公司上海环城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和成都威斯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收到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款项以及上海老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收到的增值税先征后返款项。

(41) 营业外支出

	截至2015年 3月31日止 3个月期间	计入截至2015年 3月31日止 3个月期间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2014年度	计入2014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2,689,025.98	2,689,025.9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	2,689,025.98	2,689,025.98
渗滤液厂房事故损失(i)	-	-	3,730,000.00	3,730,000.00
对外捐赠	-	-	10,000.00	10,000.00
其他	1,040,000.00	1,040,000.00	1,436,846.92	1,436,846.92
	<u>1,040,000.00</u>	<u>1,040,000.00</u>	<u>7,865,872.90</u>	<u>7,865,872.90</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1) 营业外支出(续)

	2013年度	计入2013年度 非经常损益 的金额	2012年度	计入2012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36,196.79	1,136,196.79	979,779.87	979,779.8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36,196.79	1,136,196.79	979,779.87	979,779.87
渗滤液厂房事故损失(i)	12,264,214.02	12,264,214.02	-	-
对外捐赠	3,000.00	3,000.00	-	-
其他	263,939.66	263,939.66	118,558.49	118,558.49
	<u>13,667,350.47</u>	<u>13,667,350.47</u>	<u>1,098,338.36</u>	<u>1,098,338.36</u>

(i) 渗滤液厂房事故损失系经扩大集团之子公司上海环城再生能源有限公司的渗滤液处理一期工程厂房爆炸事故的预计损失。于2015年3月31日，该事故的保险索赔尚未完成。

(42) 所得税费用

	截至2015年 3月31日止 3个月期间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				
当期所得税	13,918,499.02	59,023,536.96	44,123,310.52	43,897,340.43
递延所得税	4,260,178.69	(2,297,948.31)	(2,680,212.86)	14,634,026.42
	<u>18,178,677.71</u>	<u>56,725,588.65</u>	<u>41,443,097.66</u>	<u>58,531,366.85</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2) 所得税费用(续)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润总额	115,443,788.46	438,101,707.26	307,306,656.33	177,524,577.10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28,860,947.12	109,525,426.82	76,826,664.09	44,381,144.28
部分子公司使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849,283.42)	(50,060,477.65)	(8,787,961.77)	(3,147,249.73)
对以前期间所得税的调整	(1,166,352.32)	1,368,929.17	(14,906,733.75)	909,600.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计税基础与 会计基础的差异	-	-	(585,298.95)	5,137,739.99
对联营企业按权益法核算的 损益	(52,991.01)	830,652.64	(1,609,045.04)	(831,682.38)
非应纳税收入	(772,813.32)	(2,815,825.52)	(3,517,527.36)	(2,494,937.13)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333,501.38	2,099,625.92	1,956,225.27	1,912,073.0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的 暂时性差异	(319,260.40)	(1,439,265.46)	(1,406,662.45)	(1,178,504.8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的 可抵扣亏损	(2,702,048.41)	(6,910,473.14)	(22,592,789.68)	(10,273,554.95)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 暂时性差异	451,282.31	3,461,514.33	8,944,733.81	18,130,234.11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 可抵扣亏损	1,395,695.78	665,481.54	7,121,493.49	5,986,503.88
所得税费用	18,178,677.71	56,725,588.65	41,443,097.66	58,531,366.85

(43)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如附注三所述，为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经扩大集团自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时点为2015年3月31日。于2015年3月31日，本公司净资产折股的金额为702,543,884.00股。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 并净利润	80,816,664.87	298,116,375.59	202,715,298.90	70,515,163.29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 平均数	702,543,884.00	702,543,884.00	702,543,884.00	702,543,884.00
基本每股收益	0.12	0.42	0.29	0.10
其中：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12	0.42	0.29	0.10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3) 每股收益(续)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2014年度、2013年度及2012年度：无)，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44)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美元	153,280.62	6.1422	941,480.22	154,290.30	6.1190	944,102.35
港元	2,176.95	0.7921	1,724.36	2,416.89	0.7889	1,906.68
长期借款						
美元	11,875,069.23	6.1422	72,939,050.22	12,270,904.87	6.1190	75,085,666.9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美元	791,671.28	6.1422	4,862,603.34	791,671.28	6.1190	4,844,236.56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美元	153,145.08	6.0969	933,710.24	153,136.26	6.2855	962,537.96
港元	3,376.57	0.7862	2,654.66	4,336.17	0.8114	3,518.37
长期借款						
美元	13,062,576.22	6.0969	79,641,220.53	15,477,419.39	6.2855	97,283,319.5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美元	2,414,843.24	6.0969	14,723,058.18	2,414,843.24	6.2855	15,178,497.18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a) 本年度发生的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取得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2012年1月1日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2012年1月1日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2012年被合并方的收入	2012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2012年1月1日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2年1月1日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现金流量净额
阳晨投资	56.83%	参见附注三(1)	2012年1月1日	假设附注二所述的换股吸收合并及分立已于2012年1月1日完成而形成的架构	-	-	-	-	-	-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b) 被合并方于合并日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i) 阳晨投资

	合并日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68,226,894.15
应收款项	29,732,197.59
预付款项	366,520.76
存货	571,152.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3,298,958.64
固定资产	171,631,723.59
长期应收款	1,054,197,446.70
无形资产	913,351,605.30
其他资产	5,845,371.20
减：借款	(1,166,290,000.00)
应付款项	(188,867,512.57)
预收款项	(4,549,305.00)
应付职工薪酬	(2,365,718.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633,552.07)
其他负债	(52,589,151.58)
净资产	<u>853,926,630.85</u>
减：少数股东权益	<u>(315,412,721.19)</u>
取得的净资产	<u>538,513,909.66</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a)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固废处置	100%		设立或投资
青岛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固废处置	100%		设立或投资
成都威斯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固废处置	100%		设立或投资
上海天马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固废处置	99.54%		设立或投资
上海东石塘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固废处置	80%		设立或投资
上海环境集团再生能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固废处置	100%		设立或投资
威海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威海市	威海市	固废处置	100%		设立或投资
太原环晋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太原市	太原市	固废处置	65%		设立或投资
上海老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固废处置	60%		设立或投资
奉化环境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奉化市	奉化市	固废处置	100%		设立或投资
上海环境虹口固废中转运营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固废中转	100%		设立或投资
上海环杨固废中转运营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固废中转	100%		设立或投资
上海环境浦东固废中转运营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固废中转	100%		设立或投资
上海黄浦环城固废转运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固废中转	100%		设立或投资
上海正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房地产		60%	设立或投资
漳州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漳州市	漳州市	固废处置	100%		设立或投资
上海环城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固废处置	6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城投瀛洲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固废处置	55%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城瀛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固废中转	8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环境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工程建设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振环实业总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环卫项目	1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环卫项目	14.63%	85.37%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港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房地产	1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市环境工程设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境工程研究院")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环境卫生工程设计院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服务	-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金山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绿色能源	1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宁波市鄞州区绿州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固废处置	92.5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阳晨投资	上海市	上海市	污水处理	1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阳晨排水运营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污水处理	-	100%	设立或投资
成都温江区阳晨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污水处理	-	90%	设立或投资
成都市温江区新阳晨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污水处理	-	90%	设立或投资
上海阳龙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污水处理	-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友联竹园	上海市	上海市	投资咨询	-	51.69%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环境油品发展有限公司("环境油品")	上海市	上海市	油品销售	-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盈邦油品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油品销售	-	80.00%	设立或投资
上海联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房地产	-	90.48%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淮安市王元环境卫生填埋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固废处置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2015年3月31日止 3个月期间归属于 少数股东的损益	2015年3月31日止 3个月期间向 少数股东分派股利	2015年3月31日 少数股东权益
上海环城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40%	(524,626.65)	-	193,909,283.66
太原环晋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35%	510,613.05	-	55,134,338.83
上海老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40%	3,358,855.11	-	44,661,614.26
上海正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	(140.06)	-	39,998,175.95
上海东石塘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0%	793,136.35	-	34,570,455.43
友联竹园	48.31%	10,919,624.28	-	421,938,065.84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2014年度归属于 少数股东的损益	2014年度期间向 少数股东分派股利	2014年12月31日 少数股东权益
上海环城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40%	10,204,278.76	(3,387,495.83)	194,433,910.31
太原环晋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35%	1,006,768.32	-	54,623,725.78
上海老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40%	7,265,402.19	(4,357,378.67)	41,302,759.15
上海正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	(2,400.58)	-	39,998,316.01
上海东石塘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0%	1,717,900.14	-	33,777,319.08
友联竹园	48.31%	61,491,185.43	(33,817,000.00)	411,018,441.55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2013年度期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13年度期间向少数股东分派股利	2013年12月31日少数股东权益
上海环城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40%	5,442,778.14	(7,733,437.26)	187,617,127.38
太原环晋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35%	66,957.46	-	18,616,957.46
上海老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40%	8,435,061.96	-	38,394,735.63
上海正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	(3,106.98)	-	40,000,716.59
上海东石塘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0%	59,418.94	-	32,059,418.94
友联竹园	48.31%	45,925,153.74	-	383,344,256.12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2012年度期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12年度期间向少数股东分派股利	2012年12月31日少数股东权益
上海环城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40%	8,570,879.38	(8,150,213.18)	189,907,786.50
太原环晋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35%	-	-	18,550,000.00
上海老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40%	1,159,542.04	-	29,959,673.67
上海正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	(3,040.93)	-	40,003,823.57
上海东石塘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0%	-	-	2,000,000.00
友联竹园	48.31%	35,397,576.79	-	337,419,102.38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续)

上述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2015年3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环城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10,000,769.73	556,361,632.42	666,362,402.15	(108,650,142.77)	(72,939,050.22)	(181,589,192.99)
太原环晋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38,021,241.97	121,059,318.81	159,080,560.78	(44,984.21)	(1,508,894.17)	(1,553,878.38)
上海老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51,381,272.66	93,447,829.59	144,829,102.25	(20,942,398.42)	(12,232,668.20)	(33,175,066.62)
上海正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9,999,861.91	577.96	100,000,439.87	(5,000.00)	-	(5,000.00)
上海东石塘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8,209,889.32	388,560,797.04	396,770,686.36	(53,547,988.31)	(170,370,420.89)	(223,918,409.20)
友联竹园	311,793,673.88	1,383,620,932.22	1,695,414,606.10	(273,743,628.58)	(548,274,028.92)	(822,017,657.50)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环城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14,088,057.43	568,478,590.51	682,566,647.94	(42,940,735.00)	(153,541,137.16)	(196,481,872.16)
太原环晋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50,522,741.98	106,879,083.03	157,401,825.01	(311,441.03)	(1,022,596.02)	(1,334,037.05)
上海老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41,623,432.91	95,836,049.55	137,459,482.46	(16,922,058.39)	(17,280,526.21)	(34,202,584.60)
上海正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212.06	577.96	100,000,790.02	(5,000.00)	-	(5,000.00)
上海东石塘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9,901,525.71	386,407,621.26	396,309,146.97	(58,534,024.58)	(168,888,526.98)	(227,422,551.56)
友联竹园	255,521,141.44	1,420,963,259.62	1,676,484,401.06	(277,736,971.47)	(547,953,719.00)	(825,690,690.47)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续)

上述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续):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环城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77,946,030.68	539,309,769.63	717,255,800.31	(37,480,520.79)	(210,732,461.06)	(248,212,981.85)
太原环晋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45,654,716.47	7,622,603.98	53,277,320.45	(22,244.38)	(63,769.03)	(86,013.41)
上海老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6,699,343.89	104,429,648.28	131,128,992.17	(17,285,574.85)	(17,856,578.26)	(35,142,153.11)
上海正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8,213.51	577.96	100,008,791.47	(7,000.00)	-	(7,000.00)
上海东石塘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97,119,612.86	62,997,397.47	160,117,010.33	(192,899.52)	-	(192,899.52)
友联竹园	158,124,487.25	1,550,156,779.35	1,708,281,266.60	(259,901,287.46)	(654,870,858.56)	(914,772,146.02)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环城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33,814,000.38	586,433,560.79	720,247,561.17	(31,499,968.25)	(213,978,126.68)	(245,478,094.93)
太原环晋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53,000,000.00	-	53,000,000.00	-	-	-
上海老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8,617,485.94	87,503,521.97	106,121,007.91	(20,599,857.06)	(10,621,966.68)	(31,221,823.74)
上海正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22,980.95	577.96	100,023,558.91	(14,000.00)	-	(14,000.00)
上海东石塘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9,859,842.58	146,157.42	10,006,000.00	(6,000.00)	-	(6,000.00)
友联竹园	133,938,501.02	1,674,756,252.87	1,808,694,753.89	(294,544,858.14)	(815,704,227.41)	(1,110,249,085.55)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续)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环城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7,192,742.75	(1,311,566.62)	(1,311,566.62)	433,264.22
太原环晋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945,192.59	1,458,894.44	1,458,894.44	-
上海老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3,521,338.78	8,397,137.77	8,397,137.77	8,751,418.26
上海正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350.15)	(350.15)	-
上海东石塘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5,765,544.94	3,965,681.75	3,965,681.75	-
友联竹园	69,867,156.09	22,603,238.01	22,603,238.01	33,063,385.78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环城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10,664,397.82	25,510,696.90	25,510,696.90	43,202,741.75
太原环晋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3,835,307.91	2,876,480.92	2,876,480.92	-
上海老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49,222,394.12	18,163,505.48	18,163,505.48	30,754,519.44
上海正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6,001.45)	(6,001.45)	-
上海东石塘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1,759,039.80	8,962,484.59	8,962,484.59	150,000,000.00
友联竹园	297,934,487.15	127,284,590.01	127,284,590.01	270,115,512.05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续)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环城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59,489,638.26	13,606,945.36	13,606,945.36	82,608,547.22
太原环晋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55,076.07	191,307.04	191,307.04	-
上海老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55,549,912.82	21,087,654.89	21,087,654.89	26,746,490.65
上海正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7,767.44)	(7,767.44)	-
上海东石塘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71,585.31	(75,889.19)	(75,889.19)	-
友联竹园	287,421,759.01	95,063,452.17	95,063,452.17	277,702,290.54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环城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68,358,014.94	21,427,198.44	21,427,198.44	94,088,898.28
上海老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5,783,716.81	2,898,855.10	2,898,855.10	(159,568.14)
上海正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7,602.33)	(7,602.33)	-
友联竹园	291,298,744.22	73,271,738.34	73,271,738.34	306,649,558.28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a) 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 动是否具 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环保业务	是	40%	

经扩大集团对上述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b)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 处置有限公司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 处置有限公司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 处置有限公司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 处置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89,652,894.46	283,708,225.81	215,362,216.27	193,085,096.59
非流动资产	564,385,259.20	548,003,463.79	544,081,539.21	571,601,119.62
资产合计	854,038,153.66	831,711,689.60	759,443,755.48	764,686,216.21
流动负债	(78,320,149.22)	(66,863,931.39)	(46,807,909.68)	(80,270,349.47)
非流动负债	(477,740,631.66)	(467,400,295.51)	(395,706,529.16)	(373,724,715.37)
负债合计	(556,060,780.88)	(534,264,226.90)	(442,514,438.84)	(453,995,064.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97,977,372.78)	(297,447,462.70)	(316,929,316.64)	(310,691,151.3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 净资产份额(i)	119,190,949.11	118,978,985.08	126,771,726.66	124,276,460.5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119,190,949.11	118,978,985.08	126,771,726.66	124,276,460.55
营业收入	42,632,499.64	180,272,715.36	206,839,355.07	207,199,489.22
净利润	529,910.05	(8,306,526.33)	16,090,450.40	11,755,407.98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综合收益总额	529,910.05	(8,306,526.33)	16,090,450.40	11,755,407.98
经扩大集团本年度收到 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4,470,131.05	3,940,914.05	-

(i) 经扩大集团以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上海城投	上海	城市建设投资建设承包、 项目投资、参股经营等

如附注三的编制基础所述，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城投控股换股吸收合并阳晨投资及分立于2012年1月1日完成，故于本财务报表期间，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上海城投。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上海城投。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11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年 12月31日
上海城投	<u>20,405,939,265.75</u>	<u>-</u>	<u>-</u>	<u>20,405,939,265.75</u>
	2012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上海城投	<u>20,405,939,265.75</u>	<u>-</u>	<u>-</u>	<u>20,405,939,265.75</u>
	2013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上海城投	<u>20,405,939,265.75</u>	<u>29,594,060,734.25</u>	<u>-</u>	<u>50,000,000,000.00</u>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 3月31日
上海城投	<u>50,000,000,000.00</u>	<u>-</u>	<u>-</u>	<u>50,000,000,000.00</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

经扩大集团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参照同类商品或同类业务的市场价格制定。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截至2015年 3月31日止 3个月期间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3,314,982.31	15,545,771.95	14,211,701.09	7,657,514.40
环境油品	2,392,349.16	10,940,634.23	5,778,920.18	-
上海环境实业有限公司	1,464,346.42	18,054,701.50	8,723,078.99	9,662,520.97
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汽车运输处	1,394,006.85	5,706,697.48	9,804,407.83	9,097,766.64
上海市固体废物处置中心	1,425,073.50	5,613,587.10	8,158,280.80	7,834,684.50
上海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88,210.57	972,300.02	878,851.33	2,334,507.61
上海老港固废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56,365.52	463,007.56	-	-
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117,446.00	3,798,717.99	-	-
上海中心大厦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77,289.00	-	-	-
上海城投城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6,784.64	61,288.96	64,537.48	66,879.84
WheelabratorChinaHoldings,Limited.	-	-	4,192,296.36	5,011,665.65
惠伯环境技术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	-	2,799,388.74	2,509,150.00
上海城环水务运营有限公司	-	-	-	2,766,467.76
	<u>10,546,853.97</u>	<u>61,156,706.79</u>	<u>54,611,462.80</u>	<u>46,941,157.37</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截至2015年 3月31日止 3个月期间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105,008,445.00	445,217,172.55	428,680,018.37	438,299,733.47
上海老港固废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8,058,053.37	126,761,887.30	161,770,559.16	7,396,505.05
上海环境实业有限公司	405,660.37	1,302,638.68	29,235,253.35	41,331,897.45
上海城投城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3,342.32	595,940.12	549,462.28	471,192.88
上海城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9,638.56	224,050.14	181,545.36	182,437.44
上海市固体废物处置中心	-	1,774,589.01	4,492,358.51	2,237,416.38
上海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9,575.47	53,018.87	519,888.89
上海环境物流有限公司	-	-	12,514,886.33	20,026,371.75
上海老港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	-	5,630,501.45	9,007,434.89
上海水域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	-	2,741,525.64	5,982,981.21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	-	1,958,048.64	807,273.24
上海东安水上污染防治中心有限公司	-	-	624,286.34	1,772,760.66
	<u>123,715,139.62</u>	<u>575,885,853.27</u>	<u>648,431,464.30</u>	<u>528,035,893.31</u>

(b) 租赁

经扩大集团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种类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 3个月期间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4年确认 的租赁收入	2013年确认 的租赁收入	2012年确认 的租赁收入
上海老港固废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	327,780.00	1,329,330.00	1,329,330.00	1,332,972.00
上海市固体废物处置中心	房屋	144,450.00	585,825.00	709,476.00	1,340,280.00
上海城投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	-	105,090.00	1,240,740.00

经扩大集团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种类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 3个月期间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4年确认 的租赁收入	2013年确认 的租赁收入	2012年确认 的租赁收入
上海城鸿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	480,684.00	2,231,892.00	1,539,454.00	-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c) 担保

经扩大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城投	72,939,050.22	31/10/2000	25/01/2031	否
上海城投	4,862,603.34	31/10/2000	25/01/2016	否
上海城投	2,128,249.90	31/10/2000	25/01/2015	是
上海城投	9,896,317.55	15/06/2001	28/11/2014	是
上海城投	4,826,740.63	31/10/2000	25/07/2014	是
上海城投	4,976,049.83	31/10/2000	25/07/2013	是
上海城投	10,202,447.35	15/06/2001	29/11/2013	是
上海城投	19,720,000.00	20/07/2009	28/04/2014	是

(d) 资金拆借

于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拆入-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50,000,000.00	02/07/2014	29/06/2016	2.60%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16,000,000.00	02/07/2014	25/06/2016	2.60%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8,000,000.00	26/09/2014	25/09/2016	2.60%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6,000,000.00	10/12/2014	09/12/2016	2.60%
拆出-				
置地集团	290,000,000.00	13/04/2012	31/12/2015	7.04%
置地集团	125,000,000.00	01/03/2011	31/12/2015	6.40%
置地集团	100,000,000.00	14/01/2013	31/12/2015	7.04%
置地集团	84,000,000.00	30/01/2014	29/01/2015	6.00%
置地集团	50,000,000.00	01/03/2012	31/12/2015	7.04%
置地集团	50,000,000.00	28/12/2012	31/12/2015	7.04%
置地集团	30,000,000.00	26/03/2013	31/12/2015	7.04%
佛山威立雅垃圾填埋处理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9/12/2014	25/12/2017	3.10%
佛山威立雅垃圾填埋处理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0/03/2014	01/03/2017	2.85%
北京威立雅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0	26/03/2015	25/03/2016	2.35%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d) 资金拆借(续)

于2014年度，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拆入-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50,000,000.00	02/07/2014	29/06/2016	2.60%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16,000,000.00	02/07/2014	25/06/2016	2.60%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8,000,000.00	26/09/2014	25/09/2016	2.60%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6,000,000.00	10/12/2014	09/12/2016	2.60%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12,000,000.00	09/01/2014	27/06/2014	2.60%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6/03/2014	27/06/2014	2.60%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8,000,000.00	26/09/2013	25/09/2014	2.60%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6/2013	27/06/2014	2.60%
拆出-				
置地集团	290,000,000.00	13/04/2012	31/12/2015	7.04%
置地集团	125,000,000.00	01/03/2011	31/12/2015	6.40%
置地集团	100,000,000.00	14/01/2013	31/12/2015	7.04%
置地集团	84,000,000.00	30/01/2014	29/01/2015	6.00%
置地集团	50,000,000.00	01/03/2012	31/12/2015	7.04%
置地集团	50,000,000.00	28/12/2012	31/12/2015	7.04%
置地集团	30,000,000.00	26/03/2013	31/12/2015	7.04%
城投控股	50,000,000.00	27/03/2014	23/04/2014	5.60%
城投控股	50,000,000.00	04/04/2014	23/04/2014	6.00%
城投控股	100,000,000.00	20/03/2014	23/04/2014	5.60%
佛山威立雅垃圾填埋处理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3/12/2013	22/12/2014	3.10%
佛山威立雅垃圾填埋处理有限公司	12,000,000.00	01/03/2013	26/02/2014	2.85%
佛山威立雅垃圾填埋处理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9/12/2014	25/12/2017	3.10%
佛山威立雅垃圾填埋处理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0/03/2014	01/03/2017	2.85%
北京威立雅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0	17/12/2014	16/03/2015	2.35%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d) 资金拆借(续)

于2013年度，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拆入-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8,000,000.00	26/09/2013	25/09/2014	2.60%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6/2013	27/06/2014	2.60%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8/06/2012	27/06/2013	2.85%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12/2012	11/12/2013	2.60%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8,000,000.00	28/09/2012	27/09/2013	2.60%
拆出				
置地集团	290,000,000.00	13/04/2012	31/12/2015	7.04%
置地集团	125,000,000.00	01/03/2011	31/12/2015	6.40%
置地集团	100,000,000.00	14/01/2013	31/12/2015	7.04%
置地集团	84,000,000.00	30/01/2013	29/01/2014	6.00%
置地集团	50,000,000.00	01/03/2012	31/12/2015	7.04%
置地集团	50,000,000.00	28/12/2012	31/12/2015	7.04%
置地集团	30,000,000.00	26/03/2013	31/12/2015	7.04%
佛山威立雅垃圾填埋处理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3/12/2013	22/12/2014	3.10%
佛山威立雅垃圾填埋处理有限公司	12,000,000.00	01/03/2013	26/02/2014	2.85%
佛山威立雅垃圾填埋处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	21/12/2011	25/11/2013	3.10%
佛山威立雅垃圾填埋处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	26/12/2011	16/12/2013	3.10%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d) 资金拆借(续)

于2012年度，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拆入-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8/06/2012	27/06/2013	2.85%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12/2012	11/12/2013	2.60%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8,000,000.00	28/09/2012	27/09/2013	2.60%
拆出				
置地集团	290,000,000.00	13/04/2012	31/12/2015	7.04%
置地集团	125,000,000.00	01/03/2011	31/12/2015	6.40%
置地集团	100,000,000.00	14/01/2012	31/12/2015	7.04%
佛山威立雅垃圾填埋处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	21/12/2011	25/11/2013	3.10%
佛山威立雅垃圾填埋处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	26/12/2011	16/12/2013	3.10%

(e) 资产转让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截至2015年 3月31日止 3个月期间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上海城投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转让桂花苑预付款	-	-	259,295,946.21	-
上海城投	置入环境工程研究院	-	-	67,967,788.04	-
上海城投	置出环境油品	-	-	59,385,395.96	-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购买固定资产	-	-	14,093,907.08	34,067,679.29

(f) 委托借款利息支出

关联方	截至2015年 3月31日止 3个月期间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516,250.00	1,700,783.30	1,221,000.03	586,172.21
上海城投环保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4,266.69	567,714.73	745,600.32	902,314.54
	<u>640,516.69</u>	<u>2,268,498.03</u>	<u>1,966,600.35</u>	<u>1,488,486.75</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g)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关联方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置地集团	11,306,000.00	50,337,555.54	76,993,533.34	27,703,869.41
佛山威立雅垃圾填埋处理有限公司	178,500.00	705,950.00	648,166.64	377,683.33
北京威立雅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58,749.99	10,966.67	-	-
城投控股	-	886,666.67	-	-
	<u>11,543,249.99</u>	<u>51,941,138.88</u>	<u>77,641,699.98</u>	<u>28,081,552.74</u>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老港固废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31,676,317.71	-	21,569,969.92	-
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28,173,438.50	-	-	-
上海环境实业有限公司	1,323,537.00	-	993,537.00	-
上海城投城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61,370.00	-	58,027.68	-
上海城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9,638.56	-	16,265.12	-
上海环境物流有限公司	37,500.00	-	37,500.00	-
上海市固体废物处置中心	30,000.00	-	30,000.00	-
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汽车运输处	19,278.00	-	-	-
	<u>61,561,079.77</u>	<u>-</u>	<u>22,705,299.72</u>	<u>-</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老港固废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53,015,993.46	-	3,224,737.58	-
上海城投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2,200,000.00	-	200,000.00	-
上海环境实业有限公司	523,167.78	-	1,226,656.10	-
上海市固体废物处置中心	354,952.00	-	90,000.05	-
上海城投城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7,764.04	-	55,710.16	-
上海环境物流有限公司	37,500.00	-	37,500.00	-
上海老港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34,500.00	-	96,794.60	-
上海城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827.34	-	13,232.52	-
上海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700.00	-	-	-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	-	452,978.04	-
	<u>56,237,404.62</u>	<u>-</u>	<u>5,397,609.05</u>	<u>-</u>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百玛士绿色能源	36,404,289.92	(30,548,900.92)	36,315,443.62	(30,548,900.92)
上海城鸿置业有限公司	480,684.00	-	558,473.00	-
上海城投环保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4,529.00	-	124,529.00	-
上海中心大厦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77,789.00	-	-	-
	<u>37,087,291.92</u>	<u>(30,548,900.92)</u>	<u>36,998,445.62</u>	<u>(30,548,900.92)</u>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百玛士绿色能源	36,262,841.53	(30,548,900.92)	36,107,935.17	(30,548,900.92)
城投控股	13,000,000.00	-	38,580,700.00	-
上海老港固废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367,806.69	-	-	-
上海城鸿置业有限公司	558,473.00	-	-	-
上海城投环保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4,529.00	-	124,529.00	-
上海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33,860.00	-	133,860.00	-
	<u>51,447,510.22</u>	<u>(30,548,900.92)</u>	<u>74,947,024.17</u>	<u>(30,548,900.92)</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应付账款				
上海环境实业有限公司	5,935,474.91	6,050,653.70	745,526.78	1,393,529.63
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汽车运输处	2,629,978.71	2,995,473.79	1,263,135.42	1,038,064.81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2,042,715.82	1,998,495.91	4,555,829.05	1,392,726.73
上海市固体废物处置中心	1,980,666.00	1,029,667.50	1,722,514.50	1,163,263.50
环境油品	673,007.73	-	825,849.79	-
上海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8,800.57	116,840.00	306,618.08	208,753.15
上海老港固废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74,267.18	156,365.52	547,800.54	-
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146,709.00	29,263.00	-	-
上海城市排水设备制造安装工程有限 公司	28,979.45	1,464.00	10,000.00	62,965.00
上海城投城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07.84	3,423.20	5,968.56	6,035.52
上海水务资产经营发展有限公司	178.00	178.00	178.00	178.00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	-	11,023,907.08	559,667.92
上海城环水务运营有限公司	-	-	-	204,639.78
	<u>13,850,985.21</u>	<u>12,381,824.62</u>	<u>21,007,327.80</u>	<u>6,029,824.04</u>
应收利息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置地集团	1,848,122.21	1,543,058.32	1,517,022.22	1,007,856.93
佛山威立雅垃圾填埋处理有限公司	19,833.34	11,566.67	17,100.00	-
北京威立雅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	7,833.34	-	-
	<u>1,867,955.55</u>	<u>1,562,458.33</u>	<u>1,534,122.22</u>	<u>1,007,856.93</u>
应付利息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63,674.98	63,675.00	28,600.02	36,788.88
上海城投环保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133.69	132,781.14	194,684.44	246,692.42
	<u>70,808.67</u>	<u>196,456.14</u>	<u>223,284.46</u>	<u>283,481.30</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应付股利				
上海城投	-	-	4,700,000.00	-
预收款项				
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1,074,305.00	2,926,694.50	2,926,694.50	2,926,694.50
上海老港固废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597,000.00	-	6,897,365.15	-
上海东安水上污染防治中心有限公司	-	-	-	57,380.00
上海环境实业有限公司	-	-	440,000.00	-
	<u>1,671,305.00</u>	<u>2,926,694.50</u>	<u>10,264,059.65</u>	<u>2,984,074.50</u>
长期应付款				
上海城投环保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u>3,932,488.00</u>	<u>5,243,319.00</u>	<u>7,864,981.00</u>	<u>10,486,643.00</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置地集团	<u>645,000,000.00</u>	<u>645,000,000.00</u>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上海城投环保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u>2,621,662.00</u>	<u>2,621,662.00</u>	<u>2,621,662.00</u>	<u>2,621,662.00</u>
短期借款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	-	<u>36,000,000.00</u>	<u>44,000,000.00</u>
其他应付款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2,668,279.73	2,224,330.00	220,984.69	-
上海环境实业有限公司	145,420.67	-	-	-
上海城市排水设备制造安装工程有限 公司	10,000.00	10,000.00	72,600.00	-
WheelabratorChinaHoldings,Limited.	-	-	4,192,296.36	5,011,665.65
惠伯环境技术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	-	249,643.76	-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	-	-	915,458.11
	<u>2,823,700.40</u>	<u>2,234,330.00</u>	<u>4,735,524.81</u>	<u>5,927,123.76</u>
长期借款				
上海老港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u>80,000,000.00</u>	<u>80,000,000.00</u>	-	-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其他流动资产				
北京威立雅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	-
佛山威立雅垃圾填埋处理有限公司	-	-	24,000,000.00	12,000,000.00
置地集团	-	84,000,000.00	84,000,000.00	-
	<u>12,000,000.00</u>	<u>96,000,000.00</u>	<u>108,000,000.00</u>	<u>12,000,000.00</u>
其他非流动资产				
佛山威立雅垃圾填埋处理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00,000.00	-	-
置地集团	-	-	645,000,000.00	515,000,000.00
	<u>24,000,000.00</u>	<u>24,000,000.00</u>	<u>645,000,000.00</u>	<u>515,000,000.00</u>

十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经扩大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BOT项目大额发包合同	<u>3,208,819,606.38</u>	<u>3,613,443,887.43</u>	<u>3,926,091,039.62</u>	<u>1,134,946,726.53</u>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经扩大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内	2,231,892.00	3,058,031.28	2,231,892.00	1,289,232.00
一到二年	-	557,973.00	2,231,892.00	-
二到三年	-	-	557,973.00	-
	<u>2,231,892.00</u>	<u>3,616,004.28</u>	<u>5,021,757.00</u>	<u>1,289,232.00</u>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5年6月18日，阳晨投资及下属子公司上海阳龙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两被申请人”)收到上海仲裁委员会寄达的沪仲案字第 0828 号《仲裁通知书》，系仲裁申请人钱春华(原上海友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联公司”)股东，以下简称“申请人”)仲裁请求两被申请人共同向申请人赔偿损失人民币 3,780 万元，及承担仲裁费用。该申请人因 2006 年与两被申请人签订的关于友联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涉及差价部分，签订了补充咨询费协议 3,780 万元，两被申请人已支付其中的 3,380 万元，尚余 400 万元未支付。2009 年因阳晨投资原董事长祝世寅涉嫌犯国有公司人员滥用职权罪被追究刑事责任，法院将涉案款项 3,380 万元暂扣收缴。友联公司未取得咨询费协议包含的股权转让差价 3,780 万元，故向上海仲裁委员会提起股权转让纠纷的仲裁请求。2015 年 6 月 20 日，阳晨投资董事会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登发该事项的公告及特别提示。